

碧桂园·九玺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九江碧桂园置业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2年6月

证照编号: 040320032887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36697819104

名称 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江西省九江市浔阳区环城东路商业街东区134号门面
法定代表人 周志刚
注册资本 壹佰壹拾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8年01月17日
营业期限 2008年01月17日至2028年01月17日
经营范围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水土保持监测、水土保持工程设计
(以上项目未取得资质不得经营)**



提示: 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江西)”报送年报, 即时信息按规定公示。

登记机关

2017



年 月 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ISO 9001

华标认证
诚信致远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34920Q11903R0S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4036697819104

兹证明：

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标准

证书覆盖范围：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和水土保持监测及服务

注册地址：江西省九江市浔阳区环城东路商业街东区 134 号门面

审核地址：江西省九江市开发区京九路 9 号联盛快乐城 4 号楼 1703 室

颁证日期：2020 年 09 月 17 日

有效期至：2023 年 09 月 16 日

初次颁证日期：2020 年 09 月 17 日

本证书须在国家规定的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有效期内使用方有效。本证书有效期 3 年，每 12 个月内须接受一次监督审核，并与《年度确认通知书》一起使用方可有效。



证书有效性以左侧二维码扫描内容为准

国家认监委证书查询网址：www.cnca.gov.cn

华标卓越认证（北京）有限公司网址：www.hbrzchina.com

华标卓越认证（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东路106号院5号楼（100029）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水平评价证书

(副本)

单位名称：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志刚

单位等级：★★(2星)

证书编号：水保监测(赣)字第0019号

有效期：自2020年10月01日至2023年09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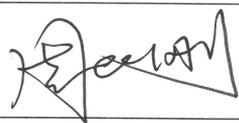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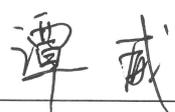
发证机构：中国水土保持学会

发证时间：2020年11月12日

责任页

工程名称：碧桂园·九玺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职责	姓名	职务/职称	签名
批准	周志刚	总经理	
核定	郭辉	高级工程师	
审查	冯玉宝	高级工程师	
校核	张文宁	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冷德意	助工	
编制	刘凯兵	助工	
	谭威	助工	
	周西艳	助工	
	杨敏	助工	

目 录

前言	7
1.项目及项目区概况	9
1.1 项目概况	9
1.1.1 地理位置	9
1.1.2 主要技术指标	9
1.1.3 项目投资	11
1.1.4 项目组成及布置	11
1.1.5 施工组织及工期	12
1.1.6 土石方情况	12
1.1.7 征占地情况	12
1.1.8 移民安置和专项设施改（迁）建	12
1.2 项目区概况	13
1.2.1 自然条件	13
1.2.2 水土流失及防治情况	16
2.水土保持方案和设计情况	17
2.1 主体工程设计	17
2.2 水土保持方案	17
2.3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17
2.4 水土保持后续设计	18
3.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	19
3.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19
3.1.1 项目建设区防治责任范围变化的原因	19
3.1.2 直接影响区减少的原因	19
3.2 弃渣场设置	20
3.3 取土场设置	20
3.4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20
3.4.1 方案确定的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20
3.4.2 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体系	22

3.5 水土保持设施完成情况	24
3.6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28
3.6.1 水土保持投资概算	28
3.6.2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28
3.6.3 独立费用执行情况和水土保持补偿费交纳情况	29
4.水土保持工程质量	31
4.1 质量管理体系	31
4.1.1 建设单位质量控制体系	31
4.1.2 设计单位质量保证体系	31
4.1.3 监理单位质量控制体系	31
4.1.4 施工单位质量保证体系	32
4.2 各防治分区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	32
4.2.1 项目划分及结果	32
4.2.2 各防治分区工程质量评定	35
4.3 弃渣场稳定性评估	37
4.4 总体质量评价	37
5.项目初期运行及水土保持效果	38
5.1 初期运行情况	38
5.2 水土保持效果	38
5.2.1 扰动土地整治率	38
5.2.2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38
5.2.3 拦渣率	39
5.2.4 土壤流失控制比	39
5.2.5 林草植被恢复率	39
5.2.6 林草覆盖率	40
5.3 公众满意度调查	41
6.水土保持管理	43
6.1 组织领导	43
6.2 规章制度	44

6.3 建设管理	44
6.4 水土保持监测	45
6.5 水土保持监理	46
6.6 水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意见落实情况	46
6.7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情况	47
6.8 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护	47
7.结论	48
7.1 结论	48
7.2 遗留问题安排	48
8.附件及附图	49
8.1 附件	49
8.2 附图	49

前言

碧桂园·九玺项目位于濂溪区九莲北路与德化路交汇处，地理坐标为东经 $115^{\circ} 59'42.25''$ ，北纬 $29^{\circ} 41'03.77''$ 。项目总占地面积 7.37hm^2 ，其中永久占地 5.59hm^2 ，临时占地 1.78hm^2 ，主要由12栋住宅楼、1栋公寓式办公楼、1栋商业楼、地下室、停车位、绿化等设施组成；总建筑面积 139193.63m^2 （其中计入容积率建筑面积 116280.1m^2 ，不计容建筑面积 22913.53m^2 ），建筑密度 17.07% ，容积率 2.5 ，主体工程防治区绿地率 36.31% ，项目区林草覆盖率 32.97% 。

项目于2017年10月开工，2022年5月完工，总工期56个月；总投资116593.23万元，其中土建投资86526.35万元，资金来源于建设单位自筹。项目土石方挖填总量为25.5万 m^3 ，其中挖方17.72万 m^3 ，填方7.78万 m^3 （表土1.03万 m^3 ），借方4万 m^3 （表土1.03万 m^3 ），余方13.94万 m^3 ，余方由九江市浔合土石方有限公司全部运至城西港区德宏工业项目填埋，用于场地平整。

2017年10月18日，九江市濂溪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了关于同意碧桂园·九玺项目备案通知书（项目统一代码：2017-360402-70-03-018178）。

2017年10月，九江碧桂园置业有限公司委托主体工程监理单位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开展水土保持设施的监理工作。

2018年2月，由广东博意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碧桂园·九玺项目规划建筑设计方案》。

2018年3月，九江碧桂园置业有限公司委托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碧桂园·九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于2018年3月28日下发了《关于〈碧桂园·九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濂水保字〔2018〕40号）。

碧桂园·九玺项目为九江碧桂园置业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的新建建设类项目，根据批复后的水土保持方案和后续设计，建设单位组织实施了水土保持设施，水土保持设施于2017年10月开工，至2022年5月完工，总工期56个月。

2018年10月，九江碧桂园置业有限公司委托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展了该项目水土流失监测。

根据《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及项目合同文件、施工监理质量保证资料和竣工图表资料，项目划分按三级标准执行，即单位工程、分

部工程和单元工程。项目水土保持建设内容包括：水土保持防洪排导工程、土地整治工程、植被建设工程及临时防护工程等。项目水土保持工程共分为 6 个单位工程，13 个分部工程，248 个单元工程中参与评定。

2022 年 5 月，九江碧桂园置业有限公司组织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对碧桂园·九玺项目水土保持工程进行了防洪排导工程、土地整治工程、植被工程及临时防护工程进行了分部工程及单位工程验收，并进行了质量评定，评定结果为合格。

2022 年 5 月，九江碧桂园置业有限公司委托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结论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交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通过现场勘察和查阅《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水土流失防治目标达到方案批复目标值；水土保持设施后续管理维护责任已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达到验收合格标准。

1.项目及项目区概况

1.1 项目概况

1.1.1 地理位置

碧桂园·九玺项目位于濂溪区九莲北路与德化路交汇处，地理坐标为东经 $115^{\circ} 59'42.25''$ ，北纬 $29^{\circ} 41'03.77''$ 。



图 1-1 地理位置图

1.1.2 主要技术指标

碧桂园·九玺项目总占地面积 7.37hm^2 ，其中永久占地 5.59hm^2 ，临时占地 1.78hm^2 ，总建筑面积 139193.63m^2 （其中计入容积率建筑面积 116280.1m^2 ，不计容建筑面积 22913.53m^2 ），项目主要由 12 栋住宅楼、1 栋公寓式办公楼、1 栋商业楼、地下室、停车位、绿化等配套设施组成。建筑密度 17.07%，容积率 2.5，

绿地率 36.31%。工程总投资 116593.23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86526.35 万元，资金来源于建设单位自筹。

碧桂园·九玺项目特性表详见下表 1.1-1。

表 1.1-1

碧桂园·九玺项目特性表

一、项目基本情况				
序号	项目	内容		
1	项目名称	碧桂园·九玺项目		
2	建设单位	九江碧桂园置业有限公司		
3	建设地点	濂溪区九莲北路与德化路交汇处		
4	建设性质	新建建设类		
5	工程等级	一级		
6	建设规模	总建筑面积 139193.63m ² ，容积率 2.5		
7	建设内容	由 12 栋住宅楼、1 栋公寓式办公楼、1 栋商业楼、地下室、停车位、绿化等配套设施组成。		
8	工程总投资	工程总投资 116593.23 万元，土建投资 86526.35 万元		
9	建设工期	2017 年 10 月开工，至 2022 年 5 月完工，总工期 56 个月		
10	拆迁数量及方式	拆迁面积约 6500m ² ，由政府负责		
11	施工布置	项目临时生活办公区布设在红线外，占地 17782m ²		
二、经济技术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征占地总面积	m ²	73715.16	
	永久占地	m ²	55933.16	
	临时占地	m ²	17782	
2	总建筑面积	m ²	139193.63	
	计入容积率建筑面积	m ²	116280.1	
	不计容建筑面积	m ²	22913.53	
3	容积率		2.5	
4	地下室占地	m ²	22913.53	含人防面积 5744.23m ²
5	建筑密度	%	17.07	
6	建筑占地总面积	m ²	7940.29	
7	绿化面积	hm ²	2.03	绿地率 36.31%
8	林草覆盖率	%	32.97	项目区折算后绿化面积 2.43hm ²
9	道路及硬化面积	m ²	35601.06	
11	机动车停车位	个	686	地下
12	非机动车位	个	481	
13	总户数	户	584	
三、土石方				
	挖方 (万 m ³)	填方 (万 m ³)	借方 (万 m ³)	弃方 (万 m ³)
	17.72	7.78	4.0	13.94

1.1.3 项目投资

碧桂园·九玺项目由九江碧桂园置业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工程总投资116593.23万元，土建投资86526.35万元，资金来源于建设单位自筹。

1.1.4 项目组成及布置

项目主要由12栋住宅楼（1-3A#（18F）、5#（29F）、6-8#（18F）、9#（17F）、10-11#（29F）、12#（28F））、1栋公寓式办公楼（13#（15F））、1栋商业楼（13A#（3F））、地下室、停车位、绿化等配套设施组成。项目场地呈东西向的不规则三角形，场地由北向南、由东向西倾斜。主体工程总体设计上，结合现有地形，综合分析场地现状，充分利用地形高差，合理进行道路及竖向布置。沿九莲北路由南向北依次布置1-6#住宅楼，在场地东北侧布置1栋公寓式办公楼（13#），1栋商业楼（13A#），在场地北侧沿德化路由东向西依次布置10-12#楼，在场地中央布置8-9#楼。



2022年5月无人机影像

1.1.5 施工组织及工期

根据主体工程和绿化工程施工时序,进行了施工招标及项目划分;主体工程项目划分中含排水管网、土地整治等水土保持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单独划分为园林绿化工程。土建施工将项目分为一个施标,即主体工程标段,水土保持措施施工由江苏坤龙建设的集团有限公司担任。

主体工程原计划 2017 年 10 月开工,预计 2019 年 12 月完工,总工期 27 个月;实际工期为项目于 2017 年 10 月开工,2022 年 5 月完工,总工期 56 个月。因新冠疫情影响,导致工期延长。

1.1.6 土石方情况

工程实际施工过程中产生共计土石方挖填总量为 25.5 万 m^3 ,其中挖方 17.72 万 m^3 ,填方 7.78 万 m^3 (表土 1.03 万 m^3),借方 4 万 m^3 (表土 1.03 万 m^3),余方 13.94 万 m^3 。

余方由九江市浔合土石方有限公司全部运至城西港区德宏工业项目填埋,用于场地平整。(详见附件)

1.1.7 征占地情况

项目建设征占地总面积 7.37 hm^2 ,其中永久占地 5.59 hm^2 ,临时占地 1.78 hm^2 。占地类型为城镇村及工矿用地和交通用地。

工程占地情况一览表

表3-4

单位: hm^2

分区 \ 类型	城镇村及 工矿用地	交通用地	合计	备注
主体工程区	5.59	0	5.59	永久占地
生活办公区	1.18	0.2	1.38	临时占地
临时施工区	0.395	0	0.395	临时占地
合计	7.165	0.2	7.37	

1.1.8 移民安置和专项设施改(迁)建

拟建项目原始场地内存在 5 栋建筑,建筑面积约 6500 m^2 ,由政府统一拆迁。场地内有一条污水明沟由东向西穿过,本项目建设时将该污水沟改建为污水管,方向改为由北向南,污水管长约 120m。

1.2 项目区概况

1.2.1 自然条件

项目位于九江市濂溪区，原始地貌属丘陵地貌。根据项目原始地形图，场地原始标高介于 21.2-45.38m，场地北高南低、东高西低。

引用《碧桂园·九玺项目岩土工程勘察报告》的内容，基本情况如下：

地质

根据搜集的相关区域地质资料，拟建地区域地质构造属扬子准地台的下扬子-钱塘台坳的九江台陷三级构造单元，北临大别-准阳台隆，南接弋阳-玉山台陷。褶皱、断裂较为发育，褶皱轴线为近东西向走向、向北撒开的弧形构造；断裂颇为发育，断层以北东向和近东西向为主。上部第四系覆盖层厚度在 3.0~25.0m 左右。

据《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50011-2010）2016 年版，本场地抗震设防烈度为 VI 度，设计地震分组为一组，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为 0.05g，设计特征周期值为 0.35s。

地层

通过勘察，综合区域资料，查明拟建场地范围及揭露深度内分布岩土层，按地层堆积时代、成因、名称分类，场区可分为九层：

第①层为杂填土（ Q_4^{ml} ）；第①-1层为防空洞（ Q_4^{ml} ）；第②层为粉质粘土（ Q_3^{al} ）；第③层为卵石（ Q_3^{al} ）；第④层为粉质粘土（ Q^{el} ）第⑤层为强风化花岗岩（ γ ）；第⑥层为中风化花岗岩（ γ ）；第⑦层为中风化灰岩（P）；第⑦-1层为溶洞（Q4）。

1) 杂填土①（ Q_4^{ml} ）

杂色，松散，湿-饱和，场地整平时堆积而成，主要成分为粉质黏土、建筑垃圾及生活垃圾组成，硬杂质含量约为 60%，回填时间短，未完成自重固结。广泛分布于场地，在 130 个钻孔内见该层，层厚 0.50~9.10m，层底标高 16.91~44.59m。

2) 防空洞①-1（ Q^{ml} ）

该层为上个世纪六十年代开挖的防空洞，防空洞完好无损无充填物，内侧壁有石块砌筑，砌筑厚度在 30cm 左右，仅在 zk40、zk54、zk60 号钻孔内钻遇该

层，层厚 1.70~2.30m，层底标高 19.83~24.84m。

3) 粉质粘土② (Q^{al})

黄褐色，湿，硬塑，手搓具砂感，摇震无反应，稍有光泽，干强度中等，韧性中等。岩心呈土柱状。呈层状广泛分布于场地内，在 294 个钻孔内见该层，层厚 0.70~27.60m，层底标高-3.94~33.60m。

4) 卵石③ (Q₃^{al})

黄白色，密实，湿-饱和，颗粒最大粒径 70mm 左右，大部分在 10-40mm 之间，主要成分为石英、长石，颗粒呈圆形、亚圆形，级配中等，中细砂及泥质填充。岩心呈松散状。呈层状广泛分布于场地内，在 268 个钻孔内见该层，层厚 0.50~39.50m，层底标高-3.94~30.18m。

5) 粉质粘土④ (Q^{cl})

灰褐色，湿，硬塑，灰岩风化残积而成，手搓具砂感，摇震无反应，稍有光泽，干强度中等，韧性中等。岩心呈土柱状，在 186 个钻孔内见该层，层厚 0.40~22.10m，层底标高-12.95~23.83m。

6) 强风化花岗岩⑤ (γ) 灰褐色，坚硬，干，泥砂质显晶结构，块状构造，呈不规则侵入式产生，裂隙较发育，多呈闭合状，岩芯破碎，岩石质量指标 RQD 值为 0，岩体基本质量等级为IV级，属较软岩。层厚 0.40~6.80m，层底标高 5.88~16.20m。

7) 中风化花岗岩⑥ (γ) 灰褐色，坚硬，干，泥砂质显晶结构，块状构造，呈不规则侵入式产生，裂隙不甚发育，岩芯较破碎，呈短柱状，岩石质量指标 RQD 值为 60，岩体基本质量等级为III级，属较硬岩。该层未揭穿，揭穿层厚 7.20~8.80m，层底标高-1.62~8.60m。

8) 中风化石灰岩⑦ (P) 灰褐色，隐晶质结构，中厚层状构造，岩芯较完整，多呈长柱状，岩石质量指标 RQD 约为 75，岩体基本质量等级为III级，属较硬岩。在 242 个钻孔内见该层，该层未揭穿，揭穿层厚 5.66~18.25m，层底标高-39.19~20.60m。

9) 溶洞⑦-1 (Q4)

半充填-全充填，充填物为粘性土、灰岩碎块等。在 88 个钻孔内钻遇该层。
气象

引用九江市气象局 1960 至 2010 年统计资料:项目所在地濂溪区属亚热带湿润季风气候区,气候温和,四季分明,光照充足,雨量充沛。多年平均气温 18.5℃,极端最低气温-9.7℃(1969 年 2 月 6 日),极端最高温度 40.9℃(1961 年 7 月 23 日),最高月平均气温 28.92℃,最低月平均气温 4.22℃,年平均降雨量 1430mm,降雨量年际变化大,1954 年雨量达 2165.7mm,1978 年雨量仅 867.7mm。

降水量年内分配不均,年降水的 40%-50%集中在 4-6 月。暴雨主要发生在 4-9 月,以 6 月和 7 月发生暴雨的几率最多,日最大降雨量 122.4mm。4-6 月多为锋面雨,一次暴雨历时一般在 4-5 天,最长的可达 10 天以上,实测最大一日暴雨为 250.6mm,年均蒸发量 1032.5mm。10 年一遇 24h 最大降雨量为 163mm,20 年一遇 24h 最大降雨量为 192mm。全年日照充足,太阳辐射的年总量在 102.3-114.1 千卡/cm²,日照时数为 1650-2100 小时。年无霜期 239-266 天,年平均湿度达 75%-80%,≥10℃有效积温 5395℃。全年以东北风为主,冬季主导风向北向,年平均风向北向,年平均风速 2.9m/s,瞬时极大风速 29.4m/s。

水文

项目周边水系为长江水系和濂溪河。以下引自《九江市水功能区划》。长江是中国水量最丰富的河流,全长 6379km,流经九江的长度为 151km,年流量 8900 亿 m³,长江九江段最高历史洪水位为 21.09m(黄海高程),长江的河流流域面积 3904km²,多年平均流量 23300m³/s,历年最大含沙量 1.48kg/m³,历年最小含沙量 0.024kg/m³。九江市直汇长江的主要河流有瑞昌市的长河、乐园河、南阳河、横港河,九江市的十里水,九江县的沙河以及彭泽县的太平河、东升河、浪溪水等。

本项目周边水系为濂溪河,濂溪河是九江市城区中的一条内河,上游发源于庐山余脉,在城区蜿蜒数十里,在九江市十里大道中下段与十里河汇合,下游出口汇入八里湖,濂溪河长 5.2km,全河流集水面积 43.9km²。2010 年九江市对濂溪河进行综合整治,根据《防洪标准》(GB50201-94)、《堤防工程设计规范》(GB50286-98)、江西省人民政府对《九江市城市防洪规划报告》的批复(赣府字[1994]137),确定防洪标准为 50 年一遇,河道两岸圩堤为 II 级。十里河水流向八里湖,八里湖河口 P=2%设计洪水位 18.97m。

土壤、植被

项目区地带性土壤为红壤，根据现场勘察，现状地表土壤为杂填土。

项目区地带性植被为亚热带常绿阔叶林，根据现场调查，现状植被主要以人工种植的乔木和自然恢复的杂草。根据项目开工前卫星影像图分析，项目建设区林草覆盖率为 15%，水土流失强度为轻度。

1.2.2 水土流失及防治情况

项目区地处南方红壤丘陵侵蚀区，一级区属南方红壤区，二级区属江南山地丘陵区，三级区属鄱阳湖丘岗平原农田防护水质维护区。项目所在地不属于国家、省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和重点预防区，土壤侵蚀类型以水力侵蚀为主，容许土壤流失量为 $500t/(km^2 \cdot a)$ ，年均土壤侵蚀总量 40.32t。

2.水土保持方案和设计情况

2.1 主体工程设计

2017年10月18日，九江市濂溪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了关于同意碧桂园·九玺项目备案通知书（项目统一代码：2017-360402-70-03-018178）；

2018年2月，由广东博意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碧桂园·九玺项目规划建筑设计方案》。

2.2 水土保持方案

2018年3月，九江碧桂园置业有限公司委托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碧桂园·九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2018年3月编制完成《碧桂园·九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送审稿）；2018年3月，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在九江市主持召开了《碧桂园·九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送审稿)》技术评审会，会议形成了评审意见，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根据意见修改完成了《碧桂园·九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于2018年3月28日下发了《关于〈碧桂园·九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濂水字〔2018〕40号）。

2.3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水利部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变更管理规定（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6〕65号文）的规定，对本项目水土保持变更情况进行了筛查，从筛查结果看，本项目不涉及水土保持方案变更。详见表2-1

表 2-1 方案变更条件对照表

序号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规定	本项目实际情况	评价结果
一	水土保持方案经批准后，生产建设项目地点、规模是否发生以下重大变化		
1	涉及国家级和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或者重点治理区的	项目所在地不属于国家、省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和重点预防区	不涉及
2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增加 30% 以上的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防治责任范围为 7.52hm ² ，实际防治责任范围为 7.37hm ² ，减少直接影响区 0.15hm ² 。	不涉及
3	开挖填筑土石方总量增加百分之 30% 以上的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土石方挖填总量为 25.33 万 m ³ ，实际完成的土石方挖填总量为 25.5 万 m ³ 。较设计相比增加 0.17 万 m ³ 。	不涉及
4	线型工程山区、丘陵区部分横向位移超过 300 米的长度累计达到该部分线路长度的 20% 以上的	项目为点型项目，不涉及此类内容	不涉及
5	施工道路或者伴行道路等长度增加 20% 以上的	项目不涉及此类内容	不涉及
6	桥梁改路堤或者隧道改路堑累计长度 20 公里以上的	项目不涉及此类内容	不涉及
二	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过程中，水土保持措施是否发生下列重大变更		
7	表土剥离量减少 30% 以上的	方案未设计表土剥离。	不涉及
8	植物措施总面积减少 30% 以上的	方案设计的植物措施总面积 3.27hm ² ，实际完成的植物措施面积 3.83hm ² ，较设计相比增加 0.56hm ² 。	不涉及
9	水土保持重要单位工程措施体系发生变化，可能导致水土保持功能显著降低或丧失的	水土保持工程措施体系未发生变化，水保设施情况良好。	不涉及
三	在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废弃砂、石、土、矸石、尾矿、废渣等专门存放地（以下简称“弃渣场”）外新设弃渣场的，或者需要提高弃渣场堆渣量达到 20% 以上的	项目未涉及弃渣场。	不涉及
综合评价结论	碧桂园·九玺项目设计及实施过程中，根据工程实际情况，水土保持设施工程量略有调整，但未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的变更要求，故本项目不涉及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2.4 水土保持后续设计

主体工程设计单位在主体施工图中一并进行了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和植物措施设计。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将水土保持工程纳入到主体工程建设内容当中，与主体工程同时实施。

3.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

3.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根据《碧桂园·九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及批复文件，确定的防治责任范围为 7.52hm²，其中项目建设区总面积 7.37hm²，直接影响区总面积 0.15hm²。详见表 3.1-1 方案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方案确定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表 3.1-1

单位 hm²

序号	防治分区	项目建设区 (hm ²)	直接影响区 (hm ²)	水土流失防治 责任范围 (hm ²)
1	主体工程防治区	5.59	0.05	5.64
2	生活办公区	1.38	0.1	1.48
3	临时施工区	0.4	0	0.395
4	总计	7.37	0.15	7.52

根据《碧桂园·九玺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以简称“监测报告”），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实际总面积 7.37hm²，其中其中项目建设区总面积 7.37hm²。详见表 3.1-2 实际扰动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实际扰动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表 3.1-2

单位 hm²

序号	防治分区	项目建设区 (hm ²)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hm ²)
1	主体工程防治区	5.59	5.59
2	生活办公区	1.38	1.38
3	临时施工区	0.4	0.395
4	总计	7.37	7.37

3.1.1 项目建设区防治责任范围变化的原因

项目建设区较设计相比无变化。

3.1.2 直接影响区减少的原因

水土保持方案与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完成后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相比减少 0.15hm²，主要减少直接影响区面积。直接影响区面积变化原因：①本项

目施工过程中，在建设单位严格要求和监理单位监督下，施工单位按照批复的水保方案和监理单位审核的施工组织设计要求，将施工扰动严格控制在用地红线范围内，并沿红线范围进行封闭施工。实际施工过程中未对周边造成影响。②根据最新颁布实施的《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 GB50433-2018》的要求，项目直接影响区不予计列。

3.2 弃渣场设置

本项目未设置弃渣场。

余方由九江市浔合土石方有限公司全部运至城西港区德宏工业项目填埋，用于场地平整。（详见附件）

3.3 取土场设置

本项目未设置取土场。

项目实际施工过程中，借方 4 万 m^3 （表土 1.03 万 m^3 ）。借方由施工单位统一负责外购。

3.4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3.4.1 方案确定的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根据本工程防治区的水土流失特点、防治范围和防治目标，遵循预防为主、保护优先、综合防治、经济合理、景观协调的原则，统筹布局防治区的水土保持措施，形成完整的水土流失防治体系。方案设计的防治区水土保持措施具体如下：

主体工程防治区

（1）在场地四周围墙内，布设临时排水沟，排水沟拐弯处布设沉砂池，排水沟末端连接沉砂池，排水沟长 1000m，沉砂池 5 个。

（2）地下室基坑开挖后，在基坑底部布设基坑排水沟，长约 780m，并在北侧基坑西南角和南侧基坑东南角各布设集水井 1 座，基坑内的雨水汇集后，用水泵抽入场地西侧临时排水沟内。

（3）地下室完工后，为使场地内雨水排出场地，在场地道路下方埋设雨水管，长约 2200m，排水出口接德化路和九莲北路市政雨水管。

(4)项目完工后,为保证边坡稳定,方案设计在边坡顶部布设截水沟 340m,边坡底部布设排水沟 300m。

(5)项目完工后对绿化场地进行土地整治工程,主要为清理地表和回填表土,面积约 1.7hm²。

(6)项目规划绿化面积 16891.81m²,其中场地绿化 13391.81m²,边坡绿化 3500m²,场地绿化采用乔灌木布置,边坡绿化全部为草皮护坡。

生活办公区

(1)开工前在施工出入口布设 1 座洗车槽,对出场车辆轮胎进行冲洗,避免运输车辆将土带出场地。洗车槽配套 1 套冲洗设备,1 座三级沉砂池。

(2)本区为施工过程中的临时占地,从现场勘查已布设长 150m 长 0.4m*0.4m 的砖砌排水沟。

(3)项目完工后,对本区域进行绿化恢复(除去老九莲北路)面积 1.18hm²,铺种草皮,草皮铺种前,清除地表砂,共 2800m³。

(4)从现场勘查,项目场地内布设 6 台雾炮机,能够很好的防止施工产生的扬尘。同时,项目土方施工车辆选用专业的运输车辆,土方装载高度控制在车辆盖板以下,装载后进行洒水、盖板,车辆出场地时,经过冲洗设施清洗轮胎泥土,能够基本不将土壤带出红线。

临时施工区

(1)本区占地面积 0.4hm²,主要为施工过程中的临时材料和设备转运场,方案设计项目完工后,对该区进行绿化恢复,铺种草皮,面积 0.4hm²。

方案设计的水土保持措施数量汇总表

表 3.4-1

序号	名称	单位	工程量
第一部分	工程措施		
一	主体工程区		
1	雨水系统		
-1	雨水管	m	2200
-2	雨水井	座	40
-3	雨水口	口	150
-4	排水沟	m	300
-5	截水沟	m	340
2	土地整治	m ²	16892
二	生活办公区		

1	砼地面拆除	m ³	2800
第二部分		植物措施	
一		主体工程区	
1	场地绿化	m ²	13391.81
	乔木	株	2340
	灌木	株	344072
	草皮	m ²	5000
2	边坡绿化	m ²	3500
二		生活办公区	
	场地绿化	m ²	11800
三		临时施工区	
	场地绿化	m ²	3950
第三部分		临时措施	
一		主体工程区	
1	基坑排水沟	m	780
2	集水井	座	2
3	临时排水沟	m	1000
4	沉砂池	座	5
二		生活办公区	
1	洗车槽	座	1
2	临时排水沟	m	150

3.4.2 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体系

批复《方案》根据主体工程的施工布局和功能分区等，进行水土流失防治分区。本工程分为3个水土流失防治区：主体工程防治区、生活办公区、临时施工区。项目区水土流失防治重点是做好场地和基坑排水、拦挡及绿化措施。

方案确定的水土保持防治体系得到了较全面的落实。

主体工程防治区

方案设计的工程措施有雨水管 2200m，雨水井 40 座，雨水口 150 口，排水沟 300m，截水沟 340m，土地平整 16892m²；植物措施有场地绿化 13391.81m²，乔木 2340 株，灌木 344072 株，草坪 5000m²，边坡绿化 3500m²；临时措施有基坑排水沟 780m，集水井 2 座，临时排水沟 1000m，沉砂池 5 座。

实际完成的工程措施有雨水管 3705m，雨水井 65 座，雨水口 162 口，排水沟 300m，截水沟 290.39m，土地平整 9400.74m²；植物措施有场地绿化 18577.45m²，乔木 3126 株，灌木 297738 株，草坪 11134m²，边坡绿化 5826.66m²；临时措施有基坑排水沟 700m，临时排水沟 1100m，沉砂池 3 座，临时拦挡 658m，苫布覆

盖 54180m²。

生活办公区

方案设计的工程措施有砼地板拆除 2800m³；植物措施有场地绿化 11800m²；临时措施有洗车槽 1 座，临时排水沟 150m。

实际完成的临时措施有洗车槽 3 座，临时排水沟 100m，临时拦挡 135m。

临时施工区

方案设计的植物措施有场地绿化 3950m²。

实际完成的植物措施有场地绿化 3950m²。

实际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数量汇总表

表 3.4-2

序号	名称	单位	工程量
第一部分	工程措施		
一	主体工程区		
1	雨水系统		
-1	雨水管	m	3705
-2	雨水井	座	65
-3	雨水口	口	162
-4	排水沟	m	300
-5	截水沟	m	290.39
2	土地整治	m ²	9400.74
二	生活办公区		
1	砼地面拆除	m ³	0
第二部分	植物措施		
一	主体工程区		
1	场地绿化	m ²	18577.45
	乔木	株	3126
	灌木	株	297738
	草皮	m ²	11134
2	边坡绿化	m ²	5826.66
二	临时施工区		
	场地绿化	m ²	3950
第三部分	临时措施		
一	主体工程区		
1	基坑排水沟	m	700
2	集水井	座	0
3	临时排水沟	m	1100
4	沉砂池	座	3
5	苫布覆盖	m ²	54180

6	临时拦挡	m	658
二	生活办公区		
1	洗车槽	座	3
2	临时排水沟	m	100
3	临时拦挡	m	135

3.5 水土保持设施完成情况

方案确定的水土保持措施已得到较全面落实。

工程措施实施情况主要有：雨水管 3705m，雨水井 65 座，雨水口 162 口，排水沟 300m，截水沟 290.39m，土地平整 9400.74m²。

植物措施实施情况主要有：场地绿化 32459.13m²，乔木 3126 株，灌木 297738 株，草坪 11134m²，边坡绿化 5826.66m²。

临时措施实施情况主要有：基坑排水沟 700m，临时排水沟 1200m，沉砂池 3 座，洗车槽 3 座，临时拦挡 793m，苫布覆盖 54180m²。

通过对设计和实施水土保持措施，发现水土保持措施发生一定的变化，具体分析如下：

一、工程措施工程量变化的主要原因

主体工程区

①雨水管、雨水井、雨水口、排水沟、截水沟、土地整治。方案未设计雨水支管，施工单位在原有排水基础上增加 3#、7#、9#住宅楼及商业楼前的雨水支管，因此较设计相比增加雨水管 1505m，雨水管工程量增加，相应的增加雨水井及雨水口的工程量，因此雨水井较设计相比增加 25 座，雨水口增加 12 口，实际施工过程中布设的截水沟基本满足项目区边坡排水要求，绿化面积增加相应的土地整治面积增加。

生活办公区

根据监测工作组实际监测，生活办公区现在仍有施工板房，因部分收尾工作而滞留，待项目完工后，业主根据要求进行拆除。

二、植物措施工程量变化的主要原因

主体工程区

为打造项目区内景观式绿化，在原有植物措施工程量的基础上，增加绿化面积 5185.64m²，其中乔木增加 786 株，铺植草坪增加 6134m²，方案设计部分栽植

灌木区域实际施工中采用铺植草皮的方式相替代，因此灌木减少 46334 株；边坡绿化按实际情况进行统计，实际完成 5826.66m²，较设计相比增加 2326.66m²。

生活办公区

监测工作组通过现场实际勘察，生活办公区现状为场地硬化，经业主介绍，因部分项目收尾工作还未完成，施工单位还未全部撤场，后期施工单位撤场时进行施工板房拆除及砼拆除，并采取撒播草籽的方式恢复。

三、临时措施工程量变化的主要原因

主体工程区

2018 年 10 月监测工作组进场时，对项目区临时措施有比较全面的记载，通过业主提供的资料及项目季报，项目区实际布设的临时措施工程量较设计相比有所变化，基坑排水沟较设计相比减少 80m，集水井较设计相比减少 2 座，临时排水沟排水沟增加 100m，沉沙池减少 2 座，苫布覆盖增加 54180m²，临时拦挡增加 658m。

四、不足之处

1、目前项目区内水土保持设施已基本完工，后续应加强各项水保措施的管护工作；

2、工期延长，主体工程原计划 2017 年 10 月开工，预计 2019 年 12 月完工，总工期 27 个月；实际工期为项目于 2017 年 10 月开工，2022 年 5 月完工，总工期 56 个月。因新冠疫情影响，导致工期延长。

实际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与设计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对比情况表

表 3-5

序号	名称	单位	设计工程量	完成工程量	增减情况	工期	变化原因
第一部分	工程措施						
一	主体工程区						
1	雨水系统					2020年3月至2021年8月	方案未设计雨水支管,施工单位在原有排水基础上增加3#、7#、9#住宅楼及商业楼前的雨水支管,因此较设计相比增加雨水管1505m,雨水管工程量增加,相应的增加雨水井及雨水口的工程量,因此雨水井较设计相比增加25座,雨水口增加12口,实际施工过程中布设的截水沟基本满足项目区边坡排水要求,绿化面积增加相应的土地整治面积增加。
-1	雨水管	m	2200	3705	+1505		
-2	雨水井	座	40	65	+25		
-3	雨水口	口	150	162	+12		
-4	排水沟	m	300	300	0		
-5	截水沟	m	340	290.39	-49.61		
2	土地整治	m ²	16892	24404.11	+7512.11		
二	生活办公区						根据监测工作组实际监测,生活办公区现在仍有施工板房,因部分收尾工作而滞留,待项目完工后,业主根据要求进行拆除。
1	砼地面拆除	m ³	2800	0	-2800		
第二部分	植物措施						
一	主体工程区					2021年9月至2022年5月	为打造项目区内景观式绿化,在原有植物措施工程量的基础上,增加绿化面积5185.64m ² ,其中乔木增加786株,铺植草坪增加6134m ² ,方案设计部分栽植灌木区域实际施工中采用铺植草皮的方式相替代,因此灌木减少46334株;边坡绿化按实际情况进行统计,实际完成5826.66m ² ,较设计相比增加2326.66m ² 。
1	场地绿化	m ²	13391.81	18577.45	+5185.64		
	乔木	株	2340	3126	+786		
	灌木	株	344072	297738	-46334		
	草皮	m ²	5000	11134	+6134		
2	边坡绿化	m ²	3500	5826.66	+2326.66		

二	生活办公区						监测工作组通过现场实际勘察，生活办公区现状为场地硬化，经业主介绍，因部分项目收尾工作还未完成，施工单位还未全部撤场，后期施工单位撤场时进行施工板房拆除及砼拆除，并采取撒播草籽的方式恢复。
	场地绿化	m ²	11800	0	-11800		
三	临时施工区						
	场地绿化	m ²	3950	3950	0		
第三部分	临时措施						
一	主体工程区					2017 年 10 月至 2022 年 5 月	2018 年 10 月监测工作组进场时，对项目区临时措施有比较全面的记载，通过业主提供的资料及项目季报，项目区实际布设的临时措施工程量较设计相比有所变化，基坑排水沟较设计相比减少 80m，集水井较设计相比减少 2 座，临时排水沟排水沟增加 100m，沉砂池减少 2 座，苫布覆盖增加 54180m ² ，临时拦挡增加 658m。
1	基坑排水沟	m	780	700	-80		
2	集水井	座	2	0	-2		
3	临时排水沟	m	1000	1100	+100		
4	沉砂池	座	5	3	-2		
5	苫布覆盖	m ²	0	54180	+54180		
6	临时拦挡	m	0	658	+658		
二	生活办公区						
1	洗车槽	座	1	3	+2		
2	临时排水沟	m	150	100	-50		
3	临时拦挡	m	0	135	+135	洗车槽实际布设 3 座，较设计相比增加 2 座，临时排水沟较设计相比减少 50m，临时拦挡增加 135m。	

3.6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3.6.1 水土保持投资概算

根据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关于《碧桂园·九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濂水字〔2018〕40号）。本工程水土保持总投资 620.04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费 85.21 万元，植物措施费 383.35 万元，临时措施 23.46 万元，其他费用 102.81 万元，基本预备费 17.84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73716 元。水土保持投资主要用于排水网管、土地整治和绿化工程等。

3.6.2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的有关规定，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投资已列入工程总投资概算中。经查阅有关竣工资料，统计得出本项目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总投资 928.04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费 109.86 万元，植物措施费 704.70 万元，临时措施 32.23 万元，其他费用 71.38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7.37 万元。水土保持投资增减情况表 3.6-1。

表 3.6-1 水土保持投资增减情况表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设计总投资	完成投资情况	增减情况	备注
		(万元)	(万元)	(万元)	
I	第一部分工程措施	85.21	109.86	+24.65	
II	第二部分植物措施	383.35	704.70	+321.35	
III	第三部分临时措施	23.46	32.23	+8.77	
IV	第四部分独立费用执行情况	102.81	71.38	-31.43	
1	建设管理费	9.84	16.94	+7.1	
2	工程建设监理费	16.24	17.56	+1.32	
3	水土流失监测费	49.20	7.50	-41.7	
4	科研勘察设计费	27.53	29.38	+1.85	
V	一至四部分合计	594.83	918.17	+323.34	
VI	基本预备费	17.84	2.50	-15.34	
VII	静态总投资	612.67	920.67	+308	
VIII	水土保持补偿费	7.37	7.37	0	
	水土保持总投资	620.04	928.04	+308	

水土保持投资发生变化原因：

工程措施增加的原因：工程措施费用增加了 24.65 万元，主要增加了部分雨

水支管、雨水井、雨水口、排水沟及土地整治的投资。

植物措施增加的原因:实际施工过程中项目区绿化面积较设计增加 0.55hm²,乔木增加 786 株,草皮增加 6134m²,且植物单价随年限有所增加,因此增加植物措施费用 321.35 万元。

临时措施增加的原因:临时措施增加了 8.77 万元,主要增加了临时排水沟、苫布覆盖及临时围挡的投资。独立费用执行情况:独立费用减少了 31.43 万元,主要是优化工程管理;受市场经济影响水土流失监测费减少了 41.7 万元;建设管理费受市场影响增加了 7.1 万元;科研勘察设计费受市场影响增加了 1.85 万元。

3.6.3 独立费用执行情况和水土保持补偿费交纳情况

建设单位按照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的要求,积极落实了各项水土保持投资,严格资金支付审批程序,通过制定一系列的资金管理制度,水土保持资金最大化的得到利用。使用独立费用 71.38 万元,交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7.37 万。

江西省政府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收据)(2015)

集中汇缴 2018 年 01 月 02 日 No 00040161

付款人	九江碧桂园置业有限公司	收款人	九江市财政局		
账号	14050166733600000927	账号	727010100100039028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九江银行大校场支行		
收款单位名称	九江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	收款单位代码	4370590093		
项目编码	收入项目名称	单位	数	收缴标准	金额
40011	建设规费			3183564	2,183,564.00
合计金额(大写)					¥: 2,183,564.00
收款单位(盖章)		备注:			
经办人(签章)		1.用于集中汇缴时,此联不作收据,由收款单位留存			
		2.用于依法收取暂扣款、预收款、保证金等款项时,此联不作报销凭证			

第五联:收据联并作缴款人缴款凭证

电脑打印 不可复写

九江市城市规划区建设项目统一收费清单

运行表编号: 2018006

九江碧桂园置业有限公司 位于 德化路与九莲北路 地址: 碧桂园·九玺 建设项目,

建筑面积 58694.20 平方米 (含人防地下室面积 5948 平方米), 收取以下建设规费。

单位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金额 (元)	备注
人防办	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	2100元/m ²	—	按照应建防空地下室面积 已建防空地下室不缴费
建设局	市政设施配套费	40元/m ²	210848.-	
水利局	水土保持设施补偿费	1元/m ²	73716.-	
人社局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0	0	
合 计			2183564.-	

初审人: 郭晓琴 复核人: 施安新 财政窗口经办人: 李. 3.30.

市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业务科
2018年 3月 30日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款凭证

4.水土保持工程质量

4.1 质量管理体系

4.1.1 建设单位质量控制体系

建设单位将水土保持工程纳入碧桂园·九玺项目管理与考核中，成立了以项目经理为组长的水土保持管理小组，负责日常管理工作。在水土保持管理办法中，明确了水土保持工程施工单位的职责，强化各阶段水保工作的施工组织、监理职责和水保工程验收管理工作；明确管理考核条款，做到奖罚分明。

本项目工程质量管理按照“业主负责，监理控制，施工保证，政府监督”的质量保证体系，参建方各司其责，严把质量关，确保工程按时按质完成。

4.1.2 设计单位质量保证体系

广东博意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作为主体设计单位加强了工程建设过程中的信息交流和现场服务，常驻工地，不定期巡视工程各施工面，发现与设计意图不符之处，及时通知监理工程师责令施工单位改正。加快了设计问题处理速度，加强了现场控制力度，取得了良好效果。

4.1.3 监理单位质量控制体系

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监理由主体工程监理单位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承担，工程监理采取总监负责制，监理部总监、专业监理工程师组成，对工程施工进行全面管理。监理部下设一名专业监理工程师，对工程现场进行全部管理，负责管理工程的施工进度、施工质量、施工安全及处理现场小型变更等，并负责管理工程投资、合同管理及协调工作。

质量控制是监理工作的中心，监理单位依照合同文件及国家、行业规范、规程，对对工程质量进行了全面控制，主要按以下方面实施：

①施工控制，施工前认真审查设计图纸、文件及施工单位报审的施工组织设计；加强施工单位进场人员、材料，设备的定检，督促施工单位建立健全的质量保证体系，做好工程项目划分工作。

②工程施工中的质量控制，坚持实行“三检制”及“四方联检制”，对重要工序

进行旁站监理，事后严把质量评定关。

4.1.4 施工单位质量保证体系

施工单位建立了自己的质量保证体系，并通过了认证，从管理评审、质量计划、物资采购、产品标识到过程控制、检验和试验、不合格产品控制、纠正和预防措施及搬运、防护、交付、统计技术的应用、服务等覆盖项目工程，从开工到责任缺陷期满的全过程进行了明确规定，对施工全过程的质量活动作了具体的描述，提出了具体的质量控制规定和要求。在项目中他们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及有关规范做好质量管理，并深入开展保证质量体系和质量改进活动，建立了本项目的质量保证体系，把质量管理的每项工作具体落实到每个部门、每个人，使质量工作事事有人管，人人有责任，办事有标准，工作有检查，检查有落实。

本项目的水土保持措施施工单位为江苏坤龙建设的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成立了以项目经理为组长的全面质量管理领导小组，施工队相应成立质量管理领导小组。

建立两级质量管理体系，在项目部和施工队分别设立专职质检和质量检查室，分别专职质量检查师，班组设兼职质量检查员，对施工的全方位进行质量管理、监督、检查，并制定切实有效的能够保证工程质量的措施。

4.2 各防治分区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

4.2.1 项目划分及结果

水土保持措施质量检查，主要是对工程外观质量、结构尺寸及缺陷进行评价。根据《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及主体质量评定验收结果，水土保持措施划分为6个单位工程，13个分部工程，248个单元工程。本次验收现场核查重点抽查3类单位工程（防洪排导工程、土地整治工程及植被建设工程）、6类分部工程（排水管网、雨水检查井、雨水口、排洪导流设施、点片状植被、场地整治）、248个单元工程，特别是排水管网及雨水检查井进行实地查勘，检查其工程外观安全稳定性，量测其轮廓尺寸及缺陷处。水保重要单位防治工程查勘比例100%，其他单位工程抽查率达到50%以上，满足规范要求，抽查单元工程占总实施单元工程的54.44%。

抽查情况表明：本项目水土保持措施从外观鉴定坚实牢固、道路大面平整，排水设施齐全，排水系统基本完善，经查原材料符合规范要求，综上所述，经现场检查、查勘、查阅有关自验成果和交接资料，该工程从原材料、中间产品至成品质量均合格，质量符合设计要求，水保措施质量总体评定合格。

水土保持工程项目划分表

表 4.2-1

单位工程	水土流失防治分区	分部工程	长度或面积	划分方法	单元工程
防洪排导工程	主体工程防治区	排水管网	3705m	按施工面长度划分单元工程, 每 30 - 50m 划分为一个单元工程, 不足 30m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75
		雨水检查井	65 座	按集中 2 组一向布设进行划分	33
		雨水口	162 口	按集中 2 组连接 4 口按实际划分	41
		排洪导流设施	590.39m	按段划分, 每 50—100m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6
植被建设工程		点片状植被	2.44hm ²	以设计的图斑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每个单元工程面积 0.1-1hm ² , 大于 1hm ²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3
土地整治工程		场地整治	2.44hm ²	每 0.1~1hm ²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不足 0.1hm ²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大于 1hm ²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3
临时防护工程		拦挡	658m	每个单元工程量为 50~100m, 不足 50m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大于 100m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7
		排水	1800m	按长度划分, 每 50~100m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18
		覆盖	54180m	按面积划分, 每 100~1000m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不足 100m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大于 1000m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55
		沉沙	3 座	按容积分, 每 10~30m ³ 为一个单元工程, 不足 10m ³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大于 30m ³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3
临时防护工程	生活办公区	拦挡	135m	每个单元工程量为 50~100m, 不足 50m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大于 100m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2
		排水	100m	按长度划分, 每 50~100m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1

植被建设工程	临时施工区	点片状植被	0.4hm ²	以设计的图斑作为一个单元工程，每个单元工程面积 0.1-1hm ² ， 大于 1hm ²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1
合计		13			248

综上所述，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划分为 6 个单位工程，13 个分部工程，248 个单元工程。

4.2.2 各防治分区工程质量评定

工程防治分区工程质量评定如下表 4-2。

工程防治分区工程质量评定

表 4-2

防治分区	分部工程	单位	完成数量	单元工程	工程验收情况				分部工程质量评定等级
					合格	优良	合格率	优良率	
主体工程防治区	排水管网	m	3705	75	75	41	100.00%	54.67%	优良
	雨水检查井	座	65	33	33	16	100.00%	48.48%	合格
	雨水口	口	162	41	41	23	100.00%	56.09%	优良
	排洪导流设施	m	590.39	6	6	3	100.00%	50%	合格
	点片状植被	hm ²	2.44	4	4	3	100.00%	75%	优良
	场地整治	hm ²	2.44	4	4	3	100.00%	75%	优良
	拦挡	m	658	7	7	4	100.00%	57.14%	优良
	排水	m	1800	18	18	10	100.00%	55.56%	优良

	覆盖	m	54180	55	55	27	100.00%	49.09%	合格
	沉沙	座	3	3	3	2	100.00%	66.67%	优良
生活办公区	拦挡	m	135	2	2	1	100.00%	50%	合格
	排水	m	100	1	1	1	100.00%	100.00%	优良
临时施工区	点片状植被	hm ²	0.4	1	1	1	100.00%	100.00%	优良
合计				248	248	135	100.00%	54.44%	优良

4.3 弃渣场稳定性评估

本项目未设置弃渣场，因此不涉及弃渣场稳定性评估。

4.4 总体质量评价

水土保持措施完成情况：

防洪排导工程：完成雨水管 3705m，雨水口 162 个，雨水井 65 个，排洪导流设施 590.39m；土地整治工程：完成场地整治 2.44hm²；植被建设工程：完成点片状植被 2.44hm²；临时防护工程：拦挡 793m，覆盖 54180m，排水 1900m，沉沙 3 座。

水土保持措施外观质量满足设计要求，水土保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水土保持措施共分 6 个单位工程，13 个分部工程，248 个单元工程。其中单元工程合格 248 个，合格率 100%，优良 135 个，优良率 54.44%。

5.项目初期运行及水土保持效果

5.1 初期运行情况

水土保持工程交付使用以来运行良好，水保措施经过雨季的考验，没有发现明显的水土流失，经雨水管排放的水质较清，没有大颗粒的砂砾，植被恢复速度较快。

5.2 水土保持效果

5.2.1 扰动土地整治率

工程建设均在实际征地范围内进行，水保措施面积工程措施及植物措施面积共2.44hm²；道路、建筑物及硬化面积4.93hm²，建设区共扰动土地面积7.37hm²，可以计算得出扰动土地整治率达到100%，超过方案目标值95%。

扰动土地整治率计算表

表5-1

单位: hm²

防治分区	扰动土地面积	扰动土地治理面积				扰动土地整治率 (%)
		工程措施	植物措施	道路、建筑物及硬化面积	小计	
主体工程防治区	5.59	0	2.03	3.56	5.59	100
生活办公区	1.38	0.01	0	1.37	1.38	100
临时施工区	0.4	0	0.4	0	0.4	100
总计	7.37	0.01	2.43	4.93	7.37	100

5.2.2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水土流失总面积为扰动土地总面积减去建(构)筑物、道路和场地硬化面积，根据监测结果得知，本工程共扰动土地面积为7.37hm²；其中，道路、建筑物及硬化面积4.93hm²，计算得出本工程水土流失面积为2.44hm²；建设单位对水土流失区域实施水土保持措施面积为2.44hm²，由此计算项目区水土流失总治理度为100%，超过方案目标值97%。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计算表

表 5-2

单位: hm^2

防治分区	防治责任面积	水土流失面积	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治理度 (%)
			工程措施	植物措施	道路、建筑物及硬化面积	小计	
主体工程防治区	5.59	2.03	0	2.03	3.56	5.59	100
生活办公区	1.38	0.01	0.01	0	1.37	1.38	100
临时施工区	0.4	0.4	0	0.4	0	0.4	100
总计	7.37	2.44	0.01	2.43	4.93	7.37	100

5.2.3 拦渣率

工程建设过程中,临时堆土方总量为 5.38万m^3 ,临时堆存过程中及时采取了苫布覆盖、临时排水沟等措施,使得土方得到了有效的拦挡。实际有效利用 5.23万m^3 ,拦渣率达到 97.21% ,超过方案目标值 95% 。

5.2.4 土壤流失控制比

土壤流失控制比是指项目建设区内容许土壤流失量与治理后的平均土壤流失量之比。其计算公式如下:

土壤流失控制比=项目建设区容许土壤流失量/治理后的平均土壤流失强度
根据《土壤侵蚀分类分级标准》(SL190-2007)及本工程水土保持报方案,结合工程所在区域的土壤侵蚀类型与强度,本工程区的容许土壤流失量为 $500\text{t}/\text{km}^2\cdot\text{a}$ 。截至2022年5月该工程项目治理后的平均土壤侵蚀强度达到 $489.1\text{t}/\text{km}^2\cdot\text{a}$,土壤流失控制比平均为1.02,超过方案目标值1.0。

5.2.5 林草植被恢复率

项目区可恢复植被面积为 2.43hm^2 ,完成水土保持植物措施面积为 2.43hm^2 ,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100% ,超过方案目标值 99% 。

林草植被恢复率计算表

表 5-3

单位: hm^2

防治分区	实际扰动面积	可绿化面积	已恢复面积			植被恢复系数 (%)
			人工绿化	自然恢复	小计	
主体工程防治区	5.59	2.03	2.03	/	2.03	100
生活办公区	1.38	0	0	/	0	100
临时施工区	0.4	0.4	0.4	/	0.4	100
总计	7.37	2.43	2.43	/	2.43	100

5.2.6 林草覆盖率

项目征占地总面积为 7.37hm^2 ，完成水土保持植物措施面积（折算后）为 2.43hm^2 ，其中主体工程防治区完成水土保持植物措施面积（折算后）为 2.03hm^2 ，主体工程防治区林草覆盖率为36.31%，项目区林草覆盖率为32.97%，超过方案目标值27%。

主体工程区林草覆盖率计算表

表 5-4

单位: hm^2

防治分区	实际扰动面积	林草植被面积			植被覆盖率 (%)
		人工绿化	自然恢复	小计	
主体工程防治区	5.59	2.03	/	2.03	36.31
总计	5.59	2.03	/	2.03	36.31

项目区林草覆盖率计算表

表 5-5

单位: hm^2

防治分区	实际扰动面积	林草植被面积			植被覆盖率 (%)
		人工绿化	自然恢复	小计	
项目区	7.37	2.43	/	2.43	32.97
总计	7.37	2.43	/	2.43	32.97

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对比分析表

表 5-6

六项指标	方案目标值	完成值	评价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7%	100%	达标
扰动土地整治率	95%	100%	达标
拦渣率	95%	97.21%	达标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1.02	达标
林草植被恢复率	99%	100%	达标
林草覆盖率	27%	32.97%	达标

5.3 公众满意度调查

根据工作的规定和要求,评估调查过程中,验收报告编制工作小组与建设单位向项目区周围群众进行了调查,调查结果显示:被调查者 12 人中,除部分人对土地恢复情况不了解“说不清”外,有 70%的人认为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有 90%的人认为本工程的建设对当地群体带来了居住实惠。有 60%的人认为本工程建设过程中采取了有效拦挡,有 70%的人认为本工程建成后对所扰动的土地恢复好。

被访问者对当地经济影响和植被建设评价较高,绝大多数被访者认为:该工程在施工建设过程中,采取了有效的工程拦挡措施,项目完工后又及时采取植物措施,使扰动地段的植被恢复良好,基本上没有对当地的经济建设造成不好的影响。总体看,被访问者对植被建设工程评价较高。被调查者多数以简朴的语言肯定了在水土保持工作方面的企业形象。当地群众积极配合调查组的调查,并对本项目植被建设提出良好的建议,这些建议为施工后期管理、对周围环境的绿化美化以及共建和谐社会方面的都有重要的意义。公众调查结果详见表 5-7。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分表详见附件 9 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汇总表

表5-5

调查人数(人)	总人数		男		女	
	12		7		5	
年龄段分布情况(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60岁以上	
	7		4		1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2		4		6	
调查项目评价	有	%	无	%	说不清	%
1.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0	0	6	100	0	0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0	0	6	100	0	0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4	67	1	17	1	17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5	83	0	0	1	17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5	83	0	0	1	17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6	100	0	0	0	0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6	100	0	0	0	0

6.水土保持管理

6.1 组织领导

建设单位：九江碧桂园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广东博意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江苏坤龙建设的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碧桂园·九玺项目全面实行了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和工程监理制，水土保持工程的建设与管理也纳入了整个工程建设管理体系中。建设单位负责工程水土保持措施落实和完善，对项目水土保持工程的实施进行督促，与相关水行政主管部门沟通水土流失防治工作的进展情况。同时，设立项目水土保持工程管理工作小组，成立组织管理机构。

广东博意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作为主体设计单位加强了工程建设过程中的信息交流和现场服务，常驻工地，不定期巡视工程各施工面，发现与设计意图不符之处，及时通知监理工程师责令施工单位改正。加快了设计问题处理速度，加强了现场控制力度，取得了良好效果。

江苏坤龙建设的集团有限公司为水土保持设施施工单位，建立了以项目经理为首的环境组织保证体系，完善和保证了项目环境监察体系的正常运转，建立了以施工队队长为首的现场施工环境管理工作小组，以指导工程建设过程中的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工作、保证环境保护措施和水土保持措施的落实。

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为工程监理单位，根据业主的授权和合同规定对承包商实施全过程监理，并将水土保持工程监理工作细化到主体工程监理工作中，建立了以总监理工程师为中心、各监理工程师代表分工负责、全过程、全方位的质量监控体系。

6.2 规章制度

在水土保持工程建设过程中建立了各项规章制度。如质量管理制度（工作程序制度、专项检查验收制度等）、质量目标责任制度、目标保证金制度、测量管理制度、质量检测试验与检验制度、岗位责任制度、材料管理制度、安全施工责任制度、用电作业制度等。通过规范、完善落实各项规章制度，使得工程按时按质按量圆满完成，并在施工过程中没有发生大的质量和水土流失及安全事故。

建设单位建立了健全完善的规章制度，工程建设实行项目法人制、招标投标制、建设监理制度和合同管理制，各项工作严格按规程、规范和制度进行运作，有力的保障了水土保持工程的建设。

在实际工作中，除了坚持按章办事外，建设单位的业务素质和水土保持意识的提高更为重要。加强业务学习和培训是建设单位日常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在市水利（务）局等水土保持主管部门的领导和帮助下，各参建单位人员水土保持意识和业务水平不断提高，全面地完成了工程各项水土保持工作任务。

6.3 建设管理

为了做好水土保持工程的质量、进度、投资控制，本工程将水土流失防治措施的施工材料采购及供应、施工单位招标程序纳入了主体工程管理程序中，实行了“项目法人负责，监理单位控制，承包商保证，政府监督”的质量保证体系。建设单位负责工程水土保持措施的落实，有关施工单位通过招标、投标承担水土保持工程的施工，监理单位在建设过程中，严把材料质量关、承包商施工质量关、监理单位监理关，更注重措施成果的检查验收工作，将价款支付同竣工验收结合进来，保障了工程质量。

（1）水土保持项目招投标工程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投标法》以及合同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建设单位采用招标方式确定施工单位。在招标前，对投标单位的资质等级、技术力量、主要设备、主要工作经历、信誉等进行考察分析，严把建筑承包商资质管理关。通过专家评标、定性分析、综合评议、择优推荐，确定施工单位。

(2) 水土保持项目合同执行情况

工程项目管理的过程实际上就是履行合同的过程,有效的合同管理是确保建设目标(质量、投资、工期)的主要手段。因此,从碧桂园·九玺项目水土保持工作实施开始,建设单位等相关部门采取了一系列积极措施,确保水土保持项目的正常实施。主要技术保证措施如下:

1)严格按照合同约定规范管理各施工单位,要求各施工单位必须按照合同约定建立完善的施工技术保障体系、施工管理体系、安全保障体系、现场文明施工管理体系,做好施工现场的水土保持工作,避免因施工造成新的水土流失。

2)针对水土保持工作的特性,进行详细技术交底,使各施工单位更好的掌握和熟悉水土保持技术规范标准,满足现场施工需要。

3)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和技术要求进行土建项目施工,所有完工项目必须按照有关技术规范及质量评定标准进行验收。

4)要求各施工单位加强管理,牢固树立现场各级管理人员和施工人员的工程施工质量意识。

5)加大协调、监督管理力度,扎实做好施工现场监理工作,对工程部位及关键工序实行旁站跟踪监控。

6)合同管理制。

采取以上技术保证措施后,各分项工程合同中的有关水土保持工作内容得以顺利执行,合同中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及临时措施均按合同约定实施。

6.4 水土保持监测

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于2017年10月开工,2022年5月完工。为比较全面、客观地反映工程建设期内的水土流失防治情况,根据水利部办公厅〔2020〕161号文《水利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的通知》,2018年10月九江碧桂园置业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对项目进行水土保持监测,监测单位的资质符合《水土保持监测资格证书管理暂行办法》水利部水保〔2006〕第202号有关规定的要求,监测单位接受任务后,由具有水土保持监测上岗证的人员组成监测组;于2018年10月开始监测工作,2022年5月结束,监测技术人员按照《监测技术规程》的技术要求,对项目建设区的水土流失情况进行了实

地踏勘和调查研究，并提交了《水土保持监测报告表》14份。

监测方法主要采用调查监测法，把水土保持方案落实情况、扰动土地及植被占压情况、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水土保持责任制度落实情况等作为重点进行监测。共设置26个监测点位，为调查监测点。

6.5 水土保持监理

2017年10月，《监理合同》签订后，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及时组建了工程监理项目部，并组织专业技术人员进入现场，全面查阅和研究工程承建合同条件，熟悉工程目标标准，熟悉合同工程目标。

实行总监理工程师负责制和监理工程师岗位责任制。由总监理工程师行使建设监理合同中规定的监理职责，监理人员由总监理工程师指派，并按照项目投资规模和目前工程实施情况确立了监理岗位及人员职责。监理部配备总监理工程师1名，监理工程师4名，监理员4名，监理人员由具有丰富的水土保持经验的专业技术人员承担。

按照《项目水土保持报告书》中的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和防治措施总体布局，结合工程施工过程中实际发生的水土流失防治区及防治措施情况，确定本项目水土保持监理范围为工程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监理内容主要是建设工期和工程数量、质量，进行工程建设合同管理，协调有关单位间的工作关系。

对各防治责任分区内不同水土保持工程的质量、进度和投资等方面进行必要的管理，重点针对新增水土保持工程。并实现项目的合同管理和信息管理，协调有关各方的关系，为实现项目的总体目标服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的有关规定，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投资已列入工程总投资概算中。经查阅有关资料和调查，本项目完成水土保持总投资928.04万元，其中工程措施费109.86万元，植物措施费704.70万元，临时措施32.23万元，其他费用71.38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7.37万元。

6.6 水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意见落实情况

2020年9月25日，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下发了《关于开展濂溪区2020年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工作自查的通知》（濂水字〔2020〕94号）。抽查生产

建设项目包含本项目在内。

检查内容

- 1、水土保持组织管理；
- 2、水土保持方案管理；
- 3、水土保持方案实施；
- 4、水土保持规费征缴等。

接收贵局下发的文件后，我项目部高度重视，并针对文件的检查内容以自查表的形式进行了回复。（详见附件）

6.7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情况

2018年4月3日，建设单位按照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批复方案的要求向九江市财政局交纳建设规费218.36万元，其中涵盖水土保持补偿费7.37万元。（详见附件）

6.8 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护

工程完工后，九江碧桂园置业有限公司对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实行行政主管部门领导下的专业人员负责制。部分植物措施还处于一年养护期内由江苏坤龙建设的集团有限公司运营及日常管护。

九江碧桂园置业有限公司制定了管理维护养护办法，对实施的各种水土保持措施进行检查、管护和维修等工作：对植物措施出现干旱枯死或枯萎现象，采取补植、补种、更新等，使其水土保持功能不断增强，发挥长期、稳定的保持水土、改善生态环境的作用。

7.结论

7.1 结论

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中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主体工程区、临时施工区、生活办公区。并采取三大类防治措施进行水土流失防治。通过对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效果的自查初验，已采取的水土流失防治措施能够满足防治水土流失的作用。在后期运行过程中，各项水土保持工程措施继续发挥效益，植物措施发挥的效益越来越明显，项目区的土壤侵蚀强度和侵蚀总量均大幅下降，水土流失总体上得到基本控制。完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达到了验收的要求，达到经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的要求。

7.2 遗留问题安排

碧桂园·九玺项目已经完工，采取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现已发挥效益，总体看本项目水土保持措施落实较好，水土保持措施防治效果明显。

但仍存在一些不足，场地内部分区域存在植被稀疏等情况，建设单位已督促有关方面进行补充绿化。同时，结合项目区域环境特点，加强养护。

8.附件及附图

8.1 附件

- (1) 项目建设及水土保持大事记;
- (2) 项目备案通知书;
- (3)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文件;
- (4) 绿化工程结算表;
- (5) 工程结算表;
- (6) 重要水土保持单位工程验收照片;
- (7) 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 (8) 土石方工程验收表;
- (9) 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验收签证资料;
- (10) 监督检查意见及回复;
- (11) 水土保持补偿费相关佐证。
- (12) 土石方合同及接收证明

8.2 附图

- (1) 主体工程总平面图;
- (2)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及水土保持措施布设竣工验收图;
- (3) 项目建设前、后遥感影像图;
- (4) 其他相关图件。

附件 1: 水土保持工程建设大事记

1、2017 年 8 月，建设单位对施工单位进行公开招标，中标单位为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2017 年 10 月，正式成立项目部，同时将水土保持设施纳入主体工程施工范围内。

2、2017 年 9 月，建设单位对监理单位进行公开招标，中标单位为江苏坤龙建设的集团有限公司，2018 年 11 月，正式成立监理项目部，同时将水土保持工程监理纳入主体工程监理范围内。

3、2017 年 10 月 18 日，九江市濂溪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了关于同意碧桂园·九玺项目备案通知书（项目统一代码：2017-360402-70-03-018178）。

4、建设单位组织实施了水土保持设施，水土保持设施于 2017 年 10 月开工，至 2022 年 5 月完工，总工期 56 个月。

5、2018 年 2 月，由广东博意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碧桂园·九玺项目规划建筑设计方案》。

6、2018 年 3 月，九江碧桂园置业有限公司委托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碧桂园·九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2018 年 3 月编制完成《碧桂园·九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送审稿）；2018 年 3 月，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在九江市主持召开了《碧桂园·九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送审稿）》技术评审会，会议形成了评审意见，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根据意见修改完成了《碧桂园·九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下发了《关于〈碧桂园·九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濂水字〔2018〕40 号）。

7、2018 年 10 月九江碧桂园置业有限公司委托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项目进行水土保持监测，于 2018 年 10 月开始监测工作，2022 年 5 月结束，监测时长 44 个月，并提交了《水土保持监测报告表》14 份。

8、2022 年 5 月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对碧桂园·九玺项目防洪排导工程、植被建设工程、临时防护工程进行了验收，并进行了质量评定，评定结果为合格。

江西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

九江碧桂园置业有限公司：

依据《行政许可法》、《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673 号）、《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2017 年第 2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经审查，你单位通过江西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告知的碧桂园·九玺项目（项目统一代码为：2017-360402-70-03-018178），符合项目备案有关规定，现予备案。项目备案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由你单位负责。

项目备案后，项目法人发生变化，项目建设地点、规模、内容发生重大变化或者放弃项目建设，应当通过江西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及时告知项目备案机关，并修改相关信息。项目建设单位在开工建设前，应当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办理其他相关手续。

附件：江西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登记信息表



附件

江西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登记信息表



项目名称		碧桂园				
统一项目代码		2017-360402-70-030181780003497				
企业基本情况	项目单位名称	九江碧桂园置业有限公司	法人代码	91360402MA368F0455		
	单位地址	九江市濂溪区九莲北路黄土岭小区6栋3单元1601室	邮政编码	332005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民营及民营控股企业	注册资金(万元)	1000		
	法人代表	杨文杰	联系电话	18679224466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拟建地址	濂溪区十里街道九莲北路西侧, 德化路南侧				
	建设内容及规模 (面积、产品名称、生产规模、进口设备、生成工艺方案等)	项目用地面积为55933.16平方米, 建筑面积约11.6万平方米				
	所属行业	城建	项目资本金(万元)	110000		
	建设起止年限	2017~2019	项目建筑面积(平方米)	116000		
	项目总用地面积	55933.16平方米	需要新征土地面积			
项目投资情况	合计(万元)	固定资产投资(万元)			铺底流动资金(万元)	其他(万元)
		小计	土建	设备		
	110000	40040	40000	40	27000	42960

九江市濂溪区水务局文件

濂水字〔2018〕40号

关于碧桂园·九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 报告书的批复

九江碧桂园置业有限公司：

你公司要求审批《碧桂园·九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的《申请报告》收悉。我局进行了认真审查和复核，经研究，基本同意该水土保持方案。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概况

碧桂园·九玺项目属新建建设类项目，位于濂溪区德化路与九莲北路交汇处。项目由12栋住宅楼、1栋公寓式办公楼、1栋商业楼、地下室、停车位、绿化等配套设施组成。工程建设征占地总面积7.37hm²，其中永久占地5.59hm²，临时占地1.78hm²。工程挖方18.11万m³，填方7.22万m³，借方5.19万m³，弃方16.08万m³。项目总投资111000万元，其中土建投资40000万元。工程于2017年10月开工建设，计划2019年12月竣工，总

-1-

工期 27 个月。

二、项目建设水土保持方案总体要求

1、基本同意主体工程水土保持评价。

2、同意本项目执行建设类项目水土流失防治一级标准。六项指标为扰动土地整治率 95%、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7%、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拦渣率 95%、林草植被恢复率 99%、林草覆盖率 27%。

3、基本同意本阶段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7.52hm²，其中项目建设区 7.37hm²，直接影响区 0.15hm²。

4、基本同意防治措施总体布局、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分区防治措施和水土保持措施进度安排。水土流失防治重点施工期是边坡防护和临时拦挡、排水、沉砂等，主体工程结束后防治重点是林草植被恢复及施工临时占地的恢复。

5、基本同意水土保持监测内容、方法、时段和监测点布设。

6、基本同意建设期水土保持概算总投资为 620.04 万元，主要包括：工程措施 85.21 万元，植物措施 383.35 万元，临时措施 23.46 万元，独立费用 102.81 万元，基本预备费 17.84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73716 元。

三、生产建设单位在项目开工前应完成的工作

1、优化设计。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做好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等后续设计，进一步优化主体工程设计和施工组织，努力减少地表扰动、植被破坏、地表硬化面积以及土石方挖填量，增加植被覆盖。

2、落实水土保持监测工作。你公司应自行或委托具有相应

能力和水平的机构，按照水土保持监测技术规程，与工程建设同步实施水土保持监测，并按照水利部《关于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的意见》（水保[2009]187号）文件规定，按时向濂溪区水务局报送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监测季度报告表、监测总结报告，及时反映工程建设造成的水土流失危害和水土流失防治情况，为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提供依据。

3、落实水土保持监理工作。你公司应将水土保持工程监理纳入主体工程监理范围，确保水土保持工程建设质量和进度。

四、生产建设单位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应重点做好的工作

1、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要严格按水土保持方案要求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加强施工组织和施工管理。各类施工活动要严格限定在用地范围内，严禁随意占压、扰动和破坏地表植被。合理安排施工时序和水土保持措施实施进度，做好临时防护措施，严格控制施工期间可能造成水土流失。

2、保护和合理利用水土资源。要做好表土剥离、保存和利用；要控制地面硬化面积，增加土壤入渗，综合利用地表径流；禁止随意取、弃土，弃土应综合利用，取、弃土地点应符合水土保持方案要求，签订的土石方合同应明确取、弃土地点，以及运输过程中的围护措施和水土流失防治责任，并报濂溪区水务局备案。

3、加强检查。你公司应定期开展水土保持工作检查，并向濂溪区水务局通报水土保持方案的实施情况，接受县级以上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4、变更报批。本项目的地点、规模发生重大变化，或水土

保持方案实施过程中需对水土保持措施作出重大变更的,应及时补充、修改水土保持方案,并报濂溪区水务局批准。否则,我局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五十三条和《江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办法》第四十一条进行处罚。

五、生产建设单位在项目完工后应重点做好的工作

根据《国务院关于取消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国发[2017]46号)和《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的要求,生产建设单位应当加强水土流失监测,在生产建设项目投产使用前,依据经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意见,组织第三方机构编制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向社会公开并向我局报备。

本工程如未通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即投入使用,我局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五十四条和《江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办法》第四十二条进行处罚,并按照水利部《关于严格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查审批工作的通知》(水保[2007]184号)要求,对你公司以后申报的水土保持方案不予审批。

此复。



九江市濂溪区水务局

2018年3月28日印发

附件 4 绿化工程结算书

工 程 结 算 书

施 工 单 位： _____
工 程 名 称： 碧桂园·九玺项目绿化工程 _____
结 构 类 型： _____
建 筑 面 积： _____ (平米)
工 程 总 价： 7047038.55 _____ (元)

编 制 时 间： _____

工 程 编 号： _____

审 核 人： _____ 编 制 人： _____

植物措施汇总表

项目名称：碧桂园·九玺项目

施工单位：江苏坤龙建设的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实际量（株）	单价	合计（元）
乔木	3126		2625275
香樟 A	168	3100.00	520800
香樟 B	123	1500.00	184500
胡柚	210	1500.00	315000
枇杷	110	320.00	35200
桂花 A	217	1530.00	332010
桂花 B	246	1050.00	258300
香橼	120	1250.00	150000
杨梅	154	560.00	86240
红叶石楠柱	105	210.00	22050
丛生朴树	215	330.00	70950
朴树	95	680.00	64600
银杏	68	780.00	53040
合欢	136	185.00	25160
鸡爪槭	215	220.00	26875
紫薇	162	125.00	20250
黄金槐	182	790.00	143780
红叶李	226	450.00	101700
红叶碧桃	218	370.00	80660

项目名称	实际量 (株)	单价	合计 (元)
樱花	156	860.00	134160
灌木	297738		2698903
红叶檫木	77956	18.00	1403208
金叶女贞	55963	8.14	455501.5
杜鹃	35715	12.00	428580
大叶黄杨球	26580	1.80	47844
花叶女贞球	25370	1.70	43129
红继木球	4669	1.50	7003.5
西府海棠	15247	3.50	53364.5
丛生木槿	21135	5.60	118356
丛生结香	12123	4.50	54553.5
麦冬	16450	1.50	24675
刚竹	6530	9.60	62688
地被			
台湾青	38285.79	45.00	1722860.55

附件 5 工程结算书

工 程 结 算 书

施 工 单 位：_____

工 程 名 称：碧桂园·九玺项目排水工程_____

结 构 类 型：_____

建 筑 面 积：_____（平米）

工 程 总 价：1098646.37_____（元）

编 制 时 间：_____

工 程 编 号：_____

审 核 人：_____ 编 制 人：_____

工程措施汇总表

项目名称：碧桂园·九玺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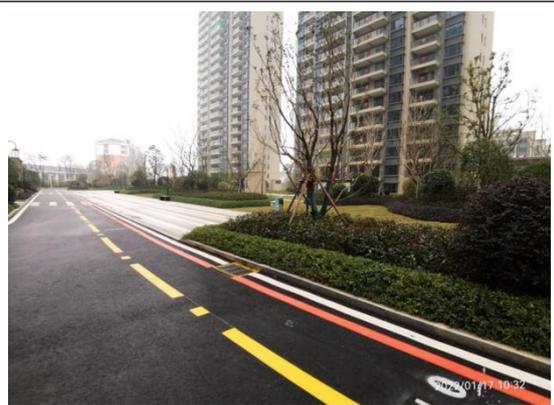
施工单位：江苏坤龙建设的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工程量	单价	合计（元）
雨水管(m)			
DN500	701	380.00	266380
DN400	1132	220.00	249040
DN300	1872	160.00	299520
雨水口(口)	162	200.00	32400
雨水井(座)	65	1920.00	125000
土地整治(m ³)	9400.74	6.80	63925.032
坡脚排水沟(m)	300	106.00	31800
截水沟(m ³)	290.39	106.00	30781.34

附件 6 重要水土保持单位工程照片



主体工程区监测过程中影像



主体工程区完成措施影像



主体工程区监测过程中影像



主体工程区完成措施影像



主体工程区监测过程中影像



主体工程区完成措施影像



主体工程区监测过程中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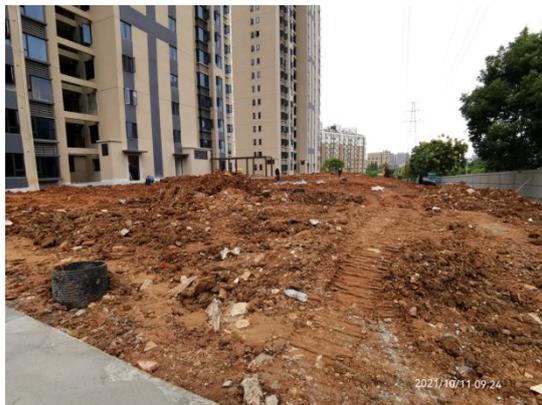
主体工程区完成措施影像



主体工程区监测过程中影像



主体工程区完成措施影像



主体工程区监测过程中影像



主体工程区完成措施影像



主体工程区监测过程中影像



主体工程区完成措施影像



主体工程区监测过程中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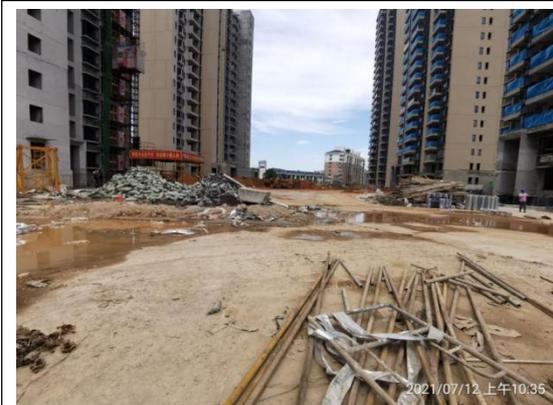
主体工程区完成措施影像



主体工程区监测过程中影像



主体工程区完成措施影像



主体工程区监测过程中影像



主体工程区完成措施影像

附件 7

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碧桂园·九玺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1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李 杰	✓		
年龄段分布情况 (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60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 (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张怀杰

调查时间: 2022.4.11

编号: 填表说明,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碧桂园·九玺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2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谢雪			✓
年龄段分布情况 (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60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 (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 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 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 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 并听取大家意见?	✓				
4. 工程建设过程中, 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 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 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 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张怀杰调查时间: 2022.4.1

编号: 填表说明, 调查文卷“有”可用“√”; “无”可用“×”表示。

碧桂园·九玺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3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丁鹏	✓		
年龄段分布情况(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60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都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张怀杰调查时间: 2022.4.11

编号: 填表说明, 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碧桂园·九玺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4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杨倩			✓	
年龄段分布情况(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60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都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张怀杰

调查时间: 2022.4.7

编号: 填表说明,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碧桂园·九玺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5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冯静			✓
年龄段分布情况 (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60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 (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张怀杰调查时间: 2022.4.11

编号: 填表说明,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碧桂园·九玺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6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刘浩		✓	
年龄段分布情况(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60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张怀杰调查时间: 2022.4.1

编号: 填表说明, 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碧桂园·九玺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7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罗春花			✓
年龄段分布情况(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60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都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张怀杰调查时间: 2022.4.1

编号: 填表说明, 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碧桂园·九玺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8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赵清		✓	
年龄段分布情况(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60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张怀杰调查时间: 2022.4.12

编号: 填表说明, 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碧桂园·九玺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9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张俊		✓	
年龄段分布情况(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60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张怀杰

调查时间：2022.4.12

编号：填表说明，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碧桂园·九玺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17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D R 2c		✓	
年龄段分布情况 (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60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 (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张怀杰调查时间: 2022.4.12

编号: 填表说明,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碧桂园·九玺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11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周吉		✓	
年龄段分布情况(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60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张怀杰调查时间: 2022.4.12

编号: 填表说明,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碧桂园·九玺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12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郑安圆	✓		
年龄段分布情况 (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60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 (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张怀杰

调查时间: 2022.4.12

编号: 填表说明, 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附件 8

土石方工程验收表

土石方工程验收表

工程名称	碧桂园·九玺项目	部位	三通一平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土石方情况	工程实际施工过程中产生共计土石方挖填总量为 25.5 万 m ³ ，其中挖方 17.72 万 m ³ ，填方 7.78 万 m ³ （表土 1.03 万 m ³ ），借方 4 万 m ³ （表土 1.03 万 m ³ ），余方 13.94 万 m ³ 。余方由九江市浔合土石方有限公司全部运至城西港区德宏工业项目填埋，用于场地平整。				
验收人		施工负责人			
施工单位验收意见	按设计要求施工，自验合格  (盖章) 周荣昌				
设计单位验收意见	合格  (盖章) 谢明				
建设单位验收意见	验收合格  (盖章) 郑				
监理单位验收意见	符合设计要求  (盖章) 殷俊文				
汇总意见	合格				

附件 9 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验收签证资料

编号:BGYJX-01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碧桂园·九玺项目

单位工程: 植被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 九江碧桂园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博意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苏坤龙建设的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 2022年5月

验收地点: 江西省九江市

前言

验收单位：九江碧桂园置业有限公司

参加单位：广东博意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设计），江苏坤龙建设的集团有限公司（施工），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监理）

验收时间及地点：2022年5月，江西省九江市

一、工程概况

①工程位置（部位）及任务

工程位置：主体工程防治区中的植被建设工程。

②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防治区包括：场地绿化 32459.13m²，乔木 3126 株，灌木 297738 株，草坪 21134m²，边坡绿化 5826.66m²。

③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建设单位：九江碧桂园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设计单位：广东博意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主体施工单位及水土保持工程施工单位：江苏坤龙建设的集团有限公司。

主体工程和水土保持工程监理单位：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④工程建设过程

验收时工程面貌：植被建设工程已完工，植物措施保存完好，成活率高，整体水土保持效果良好。

二、工程质量评定

（一）分部工程质量评定

施工单位自查全部合格，监理单位抽检全部合格。

(二) 监测成果分析

根据水土保持监测单位调查监测结果，本单位工程水土流失治理度，扰动土地整治率，拦渣率，土壤流失控制臂，林草植被恢复率，林草覆盖率均达到或超过防治目标值。

(三) 外观评价

单位工程外观质量评定结果为：外观质量合格。

(四) 质量监督单位的工程质量等级核定意见

经检查验收评定，植被建设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四、验收结论对工程管理的建议

包括对工期、质量、投资控制、工程是否达到设计标准并发挥效益、工程资料建档以及是否同意交工等，均应有明确结论。对工程管理及运行管护提出建议。

五、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

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九江碧桂园置业有限公司	负责人	邢
	广东博意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负责人	谢
	江苏坤龙建设的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人	周
	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负责人	殷

编号:BGYJX-01-1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工程验收签证

项目名称: 碧桂园·九玺项目

单位工程: 植被建设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 点片状植被

建设单位: 九江碧桂园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博意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苏坤龙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22年5月

一、开工完工日期

点片状植被施工时间是 2021 年 9 月至 2022 年 5 月,工期 9 个月。

二、主要工程量

工程措施: 点片状植被 3.83hm²。

三、工程内容及施工经过:

工程内容: 园林式绿化

施工经过: 清理场地→回填种植土平整堆坡→放线、挖穴→换土
→运苗、运种植材料→苗木验收→种植→保养、护理。

四、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无

五、主要工程量质量指标

包括单元工程 4 个,施工单位自检合格,监理单位质量检验合格。

六、质量评定

单元工程 4 个,质量均达到合格标准

七、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八、验收结论

该分部工程已按合同文件的内容全部完成,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设计等规范要求,验收资料齐全并满足验收要求,验收工作组同意该分部工程通过验收,分部工程质量等级合格。

九、保留意见

无

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九江碧桂园置业有限公司	负责人	邢
	广东博意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负责人	谢
	江苏坤龙建设的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人	周
	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负责人	殷

编号:BGYJX-01-2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工程验收签证

项目名称: 碧桂园·九玺项目

单位工程: 植被建设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 线网状植被

建设单位: 九江碧桂园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博意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苏坤龙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22年5月

前言

验收单位：九江碧桂园置业有限公司

参加单位：广东博意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设计），江苏坤龙建设的集团有限公司（施工），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监理）

验收时间及地点：2022年5月，江西省九江市

一、工程概况

①工程位置（部位）及任务

工程位置：绿化区域中的土地整治工程。

②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工程内容：绿化覆土；对项目区内绿化区域进行绿化覆土，回填土方达到绿化标准要求。

③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建设单位：九江碧桂园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设计单位：广东博意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主体施工单位及水土保持工程施工单位：江苏坤龙建设的集团有限公司。

主体工程和水土保持工程监理单位：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④工程建设过程

施工准备期约1周，工程于2020年3月至2021年8月；实际完成土地整治34335.79m³，与合同一致。验收时工程面貌：保存完好，运行情况正常，整体水土保持效果良好。

二、合同执行情况

土地整治工程含于植被建设工程合同中，已执行完毕。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一）分部工程质量评定

施工单位自查全部合格，监理单位抽检全部合格。

（二）监测成果分析

根据水土保持监测单位调查监测结果，本单位工程水土流失治理度，扰动土地整治率，拦渣率，土壤流失控制臂，林草植被恢复率，林草覆盖率均达到或超过防治目标值。

（三）外观评价

单位工程外观质量评定结果为：外观质量合格。

（四）质量监督单位的工程质量等级核定意见

经检查验收评定，土地整治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五、验收结论对工程管理的建议

土地整治工程的施工符合规定要求：工程质量验收合格；投资控制达到了预期目标工程满足生产运行功能和生产安全；水土保持工程验收合格，同意交付使用。

六、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

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九江碧桂园置业有限公司	负责人	邢
	广东博意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负责人	谢
	江苏坤龙建设的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人	周
	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负责人	殷

编号:BGYJX-02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碧桂园·九玺项目

单位工程: 防洪排导工程

建设单位: 九江碧桂园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博意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苏坤龙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 2022年 5月

验收地点: 江西省九江市

前言

验收单位：九江碧桂园置业有限公司

参加单位：广东博意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设计），江苏坤龙建设的集团有限公司（施工），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监理）

验收时间及地点：2022年5月，江西省九江市

一、工程概况

①工程位置（部位）及任务

工程位置：主体工程区排水管网及排水沟，修建完善的雨水排放、检修和收集系统。

②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工程设计标准采用雨水设计标准雨水流量计算公式计算，主要建设雨水管 3705m。

③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建设单位：九江碧桂园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设计单位：广东博意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主体施工单位及水土保持工程施工单位：江苏坤龙建设的集团有限公司。

主体工程和水土保持工程监理单位：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④工程建设过程

施工准备期约 1 周，工程于 2020 年 3 月至 2021 年 8 月；实际完成雨水管 3705m 防洪排导工程已完工，保存完好，运行情况正常，整体水土保持效果良好。

三、合同执行情况

防洪排导工程含于主体工程合同中，计算采取工程测量核验记录表等方式，采取按进度和完成工程量来支付与结算。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一) 分部工程质量评定

施工单位自查全部合格，监理单位抽检全部合格。

(二) 监测成果分析

无。

(三) 外观评价

外观整齐，与周围基本协调，外观质量得分率为三级 70%。

(四) 质量监督单位的工程质量等级核定意见

经检查验收评定，土地整治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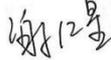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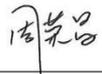
无

五、验收结论对工程管理的建议

防洪排导工程的施工符合规定要求：工程质量验收合格；投资控制达到了预期目标工程满足生产运行功能和生产安全；水土保持工程验收合格，同意交付使用。

六、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

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九江碧桂园置业有限公司	负责人	
	广东博意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负责人	
	江苏坤龙建设的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人	
	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负责人	

编号:BGYJX-02-1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工程验收签证

项目名称: 碧桂园·九玺项目

单位工程: 防洪排导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 排洪导流设施

建设单位: 九江碧桂园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博意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苏坤龙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22年5月

一、开工完工日期

雨水管网、排水沟施工时间是 2020 年 3 月至 2021 年 8 月，工期 6 个月。

二、主要工程量

工程措施：雨水管 3705m。

三、工程内容及施工经过：

工程内容：雨水管布设

施工经过：材料准备→测量放线→管道预制→管沟开挖→标高测量→基础处理→管道安装。

四、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无

七、主要工程量质量指标

包括单元工程 75 个，施工单位自检合格，监理单位质量检验合格。

六、质量评定

单元工程 75 个，质量均达到合格标准

七、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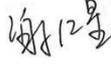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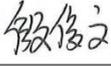
八、验收结论

该分部工程已按合同文件的内容全部完成，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设计等规范要求，验收资料齐全并满足验收要求，验收工作组同意该分部工程通过验收，分部工程质量等级合格。

九、保留意见

无

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九江碧桂园置业有限公司	负责人	
	广东博意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负责人	
	江苏坤龙建设的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人	
	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负责人	

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文件

濂水字〔2020〕94号

关于开展濂溪区 2020 年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 工作自查的通知

各有关生产建设单位：

为进一步贯彻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督促我区生产建设项目执行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切实防治人为水土流失，我局决定开展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工作自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检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办水保〔2019〕172号）、有关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

二、检查项目：我区已审批但未完成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的生产建设项目（不含 2020 年度“双随机”监管工作已抽

查项目)，详见附件。

三、检查内容

水土保持组织管理、水土保持方案管理、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水土保持规费征缴等。

四、自查时间

各生产建设单位在10月20日之前把《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自查表》（加盖公章并附有关佐证材料）报濂溪区水利局。

五、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郭昌盛

电话：18379625035

邮箱：765369653@qq.com

联系地址：濂溪区市民服务中心东附楼四楼

自查材料真实性由填报单位负责，我局将组织现场抽查，对提交自查材料不实的建设单位，将录入江西省“双随机一公开”行政执法监督平台重点监管对象名录。

附件1：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自查项目表

附件2：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工作自查表



附件 1: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自查项目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1	赛得利(中国)纤维有限公司年产5万吨水刺无纺布项目	赛得利(中国)纤维有限公司
2	怡溪苑周边路网工程	九江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	中辉学府	九江中广置业有限公司
4	邹家河路延伸线工程	九江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	九莲南路北段至优品尚城段道路工程(一期)	九江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6	庐山大道东加油站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江西九江石油分公司
7	保利壹号公馆项目	九江鄱湖置业有限公司
8	江西庐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复建莲花保护站业务用房项目	江西庐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9	华宏一汽车一汽大众4S店	九江华宏众汽车有限公司
10	九江市濂溪区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鄱湖家园安置小区)	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1	华东广场升级改造项目	九江华东实业有限公司
12	德化国际项目	江西摩根竣安实业有限公司
13	庐山豪庭建设项目	九江俊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4	濂溪区老年大学(老年活动中心、妇女儿童中心、青少年活动中心)项目	中国共产党九江市濂溪区委员会老干部局
15	海扬南山明珠项目	江西海扬纺织集团有限公司
16	中基·壹号项目	九江中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7	悦江名苑二期A地块项目	九江市方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	浔南悦都项目	九江市兆龙置业有限公司
19	姑塘中小学新建教学楼项目	九江市濂溪区姑塘中小学
20	科创中心项目	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1	碧桂园·九玺项目	九江碧桂园置业有限公司
22	九江市鄱阳湖生态科技城新工业(智造)综合体项目	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3	芳兰湖湿地公园项目	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4	芳兰大道南段道路工程	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5	琴湖大道延伸线工程	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6	九江市鄱阳湖生态科技城管廊工程(濂溪大道延伸线)项目	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7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江西九江石油分公司长江路加油加气站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江西九江石油分公司
28	九江·江铃项目	九江新浔阳投资有限公司
29	清泉花苑项目	九江市川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	映日荷花二期项目	九江信华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31	ARIS九江新天地	江西爱依投资有限公司

附件 2: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工作自查表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盖章)			
主体工程建设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未开工 <input type="checkbox"/> 正在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竣工备案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已投入使用		
水土保持工作 责任部门		水土保持工作联系 人、联系电话	
是否开展水土保持监 测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是否开展水土保持监 理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应缴水土保持补偿费 (万元)		已缴纳补偿 费(万元)	
水土保持措施是否存 在重大设计变更		变更手续	
各项水 土保 持措 施落 实情 况	表土剥离数量		
	外运土方 (数量、去向)		
	外借土方 (数量、来源)		
	临时措施(面积、 长度、数量)		
	已实施植被措施 面积		
	其他		
主要存在问题			
有无水土流失危害事 件发生			

注:临时措施指临时沉砂、临时排水、临时覆盖、临时绿化、临时拦挡等措施,佐证材料指有关文件、合同、证明及照片。

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

2020年9月25日印发

—6—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工作自查表

项目名称	碧桂园·九玺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九江碧桂园置业有限公司		
主体工程建设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未开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正在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竣工备案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已投入使用		
水土保持工作 责任部门	项目部	水土保持工作联系 人、联系电话	李奎/15579898988
是否开展水土保持监 测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委托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是否开展水土保持监 理工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应缴水土保持补偿费 (元)	73716	已缴纳补偿 费(元)	73716
水土保持措施是否存 在重大设计变更	/	变更手续	/
各项 水土 保持 措施 落实 情况	表土剥离数量	/	
	外运土方(数量、去向)	11.50 万方,运至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城西港区德宏工业项目地块作为填方使用	
	外借土方(数量、来源)	/	
	临时措施(面积、长度、 数量)	基坑排水沟 700m, 临时排水沟 1000m, 沉砂池 3 个, 洗车槽 3 座, 集水井 6 座, 临时覆盖 49180m ²	
	已实施植被措施面积	场地绿化 0.77hm ² , 边坡绿化 0.25hm ²	
	其他	/	
主要存在问题	绿化覆土裸露, 正加快绿化工程施工进度		
有无水土流失危害事 件发生	无		

注: 临时措施指临时沉砂、临时排水、临时覆盖、临时绿化、临时拦挡等措施, 佐证材料指有关文件、合同、证明及照片。

水土保持措施照片



场地排水沟



洗车槽及临时围挡



沉砂池



临时覆盖



场地绿化



售楼部绿化

水土保持补偿费凭证

江西省政府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收据) (0905)

集中汇缴(一) 2018年11月04日 收款书号: 00040151

付款人名称	九江碧桂园置业有限公司	收款人名称	九江市政府
付款人账号	18001106713400000907	收款人账号	117010100100020008
付款人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人开户银行	九江银行九江城支行
收款单位名称	九江市人民政府	收款人名称	九江市政府
项目编码	90011	收入项目名称	水土保持补偿费
合计金额(大写)	贰仟捌佰叁拾伍元肆角		¥: 2,835.64

经办人(盖章): 郭晓琴

备注:
1.用于集中汇缴时,此联不作凭据,由收款单位留存。
2.用于依法收取罚款、滞纳金,保证金等款项时,此联不作报解凭证。

九江市城市规划区建设项目统一收费清单

运行表编号: 2018006

九江碧桂园置业有限公司 位于 禧瓦路与九莲北路 地址: 碧桂园·九庭 建设项目,
建筑面积 58694.20 平方米(含人防地下室面积 5448 平方米), 收取以下建设规费。

单位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金额(元)	备注
人防办	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	2100元/m ²	—	按照应建防空地下室面积 2161 平方米处理不缴费
建设局	市政设施配套费	40元/m ²	210848.-	
水利局	水土保持设施补偿费	1元/m ²	73716.-	
人社局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0	0	
合计			2183564.-	

初审人: 郭晓琴 复核人: 施安新 财政窗口经办人: 李. 3.30.

市政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业务科
2018年 3月 30日

附件 11 水土保持补偿费相关佐证

江西省政府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收据)(2015)

集中汇缴 2018年04月02日 No 00040161

付款人	九江碧桂园置业有限公司	收款名称	九江市财政局
账号	44050166733600000927	收款账号	727010100100039038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银行	九江银行大校场支行
收款单位名称	九江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	收款单位代码	4370590083
项目编码	40011	收入项目名称	建设规费
项目编码		单位	数
		收缴标准	全 额
		2183564	2,183,564.00
合计金额(大写)		贰佰壹拾捌万叁仟伍佰陆拾肆元整	
收款单位(盖章)		备注:	
经办人(签章)		1.用于集中汇缴时,此联不作收据,由收款单位留存	
		2.用于依法收取暂扣款、预收款、保证金等款项时,此联不作报销凭证	

第五联: 收据联并作缴款人缴款凭证

电脑打印 手写无效

九江市城市规划区建设项目统一收费清单

运行表编号: 2018006

九江碧桂园置业有限公司 位于 德化路与九莲北路 地址: 碧桂园·九玺 建设项目,

建筑面积 58694.20 平方米 (含人防地下室面积 5948 平方米), 收取以下建设规费。

单 位	收 费 项 目	收 费 标 准	收 费 金 额 (元)	备 注
人防办	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	2100元/m ²	—	按照应建防空地下室面积 已建防空地下室不缴费
建设局	市政设施配套费	40元/m ²	2109848.-	
水利局	水土保持设施补偿费	1元/m ²	73716.-	
人社局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0	0	
合 计			2183564.-	

初审人: 郭晓琴 复核人: 施安新 财政窗口经办人: [Signature] 3.30.

市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业务科
2018年 3月 30日



【标准合同编号: BGYHT-031】

碧桂园前期土(石)方工程施工合同

【版本编号: BGY-20170701】

九江碧桂园濂溪项目土方工程 施工合同



碧桂园

合同编号	【江西-碧桂园. 九玺项目-一期】【土石方】【1】【2017】011
工程名称	九江碧桂园濂溪项目土方工程
发包人	九江碧桂园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	江西鼎轩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二〇一七年九月十六日



九江碧桂园濂溪项目土方工程施工合同

第一册 工程基本信息

发包人(全称): 九江碧桂园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江西鼎轩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乙方承包甲方土石方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九江碧桂园濂溪项目土方工程

1.2. 工程地点: 九江市濂溪区九莲北路西侧、德化路南侧

1.3. 工程量: 暂定约九江碧桂园濂溪项目占地 83.90 亩,土方工程量共 25.5 万方,其中:土方开挖外运处理约 19.5 万方,土方开挖场内中转约 1.5 万方,外购一般土回填约 3 万方,外购绿化土回填约 1 万方,拆迁房基础大型机械破除约 0.5 万方,结算时按实际完成工程量的实测方数结算。

1.4. 工程承包范围: 九江碧桂园濂溪项目土方工程,九江碧桂园濂溪项目土方工程工程范围示意图所示范围。

1.5. 工程内容: 九江碧桂园濂溪项目占地 83.90 亩,土方工程量共 25.5 万方,其中:土方开挖外运处理约 19.5 万方,土方开挖场内中转约 1.5 万方,外购一般土回填约 3 万方,外购绿化土回填约 1 万方,拆迁房基础大型机械破除约 0.5 万方。要求土方开挖土过程中应全力配合地下室抽排水,降水、基坑、边坡支护及地下室边坡一次性放坡工作。本工程内容包括土方开挖、装车、内外运输、外购土方、运输回填、场地平整(含绿化土初平)、大型机械破除拆迁房基础、钢筋混凝土、标高控制、修施工临时便道、内外道路清洁、修建洗车池、车辆清洗、包税金、交警城管环卫等政府部门相关协调费用、协调当地村民和村委关系、红线内外的施工安全责任等外运土(石)方堆土的位置不能影响项目日后意向用地的规划和项目苑区周边的景观。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无偿清理并追究乙方相关的责任。根据开发节奏分阶段按项目要求进行施工,综合考虑天气因素,满足甲方施工进度安排要求。

二、工期

序号	施工范围及内容	工程量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备注
1	土(石)方开挖外运处理	约 19.5 万 m ³	2017-09-18	2017-09-24	优先满足场地土方平衡后外运



碧桂园前期土石方工程施工合同

2	大型机械破除拆迁房基础、钢筋混凝土	约 0.5 万 m ³	2017-09-20	2017-10-10	
3	红线范围内土方开挖场内中转	约 1.5 万 m ³	2017-09-20	2017-10-10	
4	外购一般土回填	约 3 万 m ³	2017-09-25	2017-10-18	回填土满足土质要求；根据开发节奏分阶段按要求回填
5	外购绿化土回填	约 1 万 m ³	2017-09-25	2017-10-18	回填土满足绿化土质要求；根据开发节奏分阶段按要求回填
合计					

以上工期已含法定节假日，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书内的开工日期为准。

2. 1 本工程承包范围为按该项目现行规划而暂定，双方明白并接受本工程；
2. 2 因不可抗力原因、甲方原因全面影响工期延误，连续在 3 天之内的（含 3 天），不予顺延；超过 3 天以上的，经甲方书面确认后自第 4 天起计算顺延。如特殊情况导致局部发生工期延误，该局部影响范围连续在 2 天之内的（含 2 天），不予顺延；超过 2 天以上的，经甲方书面确认后自第 3 天起计算顺延，其余不受影响之范围按合同要求执行；
2. 3 若因规划修改而导致本工程的工程量或工期变更（包括工期增加、延误及减少等情况），双方另行协商。
2. 4 乙方应于工程开工后 天内（即 年 月 日前）完成 地块土石方开挖并向甲方移交场地，确保甲方施工前后顺序。

三、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3.1. 合同价款暂定金额：

（大写）人民币 捌佰零肆万叁仟伍佰元整

（小写）¥ 元【具体合同价款组成详见本合同第二册《工程计价信息》

第二部分《工程计价清单》清单 1】

3.2. 付款方式：

每月月底按当月的工程进度，以双方指派的代表确认的土石方方数为依据，测算当月已完成的工程量，并在测算之日起 15 天内支付该月测算工程量 70% 的工程款，余款在工程竣工后经甲方验收通过并办理结算定案后 1 个月内支付完毕。

如工期不足一个月，该工程完成验收合格后，以完成实际工程量实测方数进行验收结算，结算后一个月内支付全部工程款。

工程款支付方式：乙方收取工程款时应按本合同业务适用税率提供等额、合法有效的增



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否则甲方有权拒付而无须承担任何责任。

四、工程进度要求

为保证工程进度，乙方必须自开工之前三日内向甲方提交《施工机械配备表》，自开工之日起三天内安排 2 名以上施工人员及按《施工机械配备表》安排机械设备进场施工以保证工程进度。如按甲乙双方约定条件，乙方实际施工机械配置小于《施工机械配备表》规定数据，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五、施工组织及验收

5.1 甲乙双方每天各自派一人以上驻场代表驻工地指挥施工。任一方更换代表的，应提前一天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延迟通知的全部责任。

甲方代表：朱征，

乙方代表：杨帆，现场管理员。13767218065

甲乙双方在本工程中向对方发出的通知、函件、签证等相关往来书面文件均以双方代表或合同签订人的签名为准，本合同另有约定除外。

5.2 本工程如需要爆破，乙方若没有爆破资质，应将爆破项目分包给有资质的第三人进行爆破施工，但爆破施工人应按当地公安机关的管理规定办理相关手续。

5.3 本工程施工过程中质量达不到约定标准的，甲方驻场代表一经发现，乙方应立即整改，重新施工，直至符合约定标准，工期不予顺延。

5.4 本工程严格按照本合同第三册《专项条款及合同附件》中的《土石方挖、回填及爆破的要求》等进行施工和验收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6.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约定的有关协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6.2. 本合同第一册《工程基本信息》、第二册《工程计价信息》

6.3. 本合同第三册《专项条款及合同附件》（除工程清单或报价单）

6.4. 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本施工合同最终解释权归碧桂园集团前期工程部。

第二册 工程计价信息

第一部分 工程计价条款

一、承包方式说明

本合同工程的承包方式为全费用综合单价包干，即在承包范围内，承包人按本合同工程计价约定的综合单价以包施工、包机械设备、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验收通过及相关服务的总包干方式承包本工程。本合同所述的综合单价均已含乙方完成本工程所需支出的所有经济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工人工资、社保、福利、机械进退场费、搬迁费、燃油料费、机械维修费、配件费用、税金。本工程全费用综合包干单价不因其他任何原因（除合同约定外）而调整。本合同全费用综合包干单价已经包含相关税费，税费不因相关税收法律法规的改变而调整，由此增加的税务成本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结算时不进行调整。

承包人已清楚并考虑工地现场条件，包括周围环境、交通道路、现场地质条件、施工场地及周围地下管网、承包范围、施工图纸、施工组织设计，并已考虑施工技术措施、文明施工、安全生产维护、工期内赶工等因素。承包人为完成本合同规定的工作所需施工组织中的所有费用均已包含在本工程造价内，不再另外计取。

承包人确认已详细勘察现场并已同意及接受现场的一切现状，发包人不就此项内容增加任何费用。

二、结算方式

2.1. 土石方工程的结算方式

本工程的结算方式为工程量清单全费用综合包干单价包干，承包人按本合同第二册《工程计价信息》第二部分《工程计价清单》清单1的全费用综合包干单价作为本合同工程结算全费用综合包干单价，全费用综合包干单价已包括完成发包人提供的清单工程内容和本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的一切费用。工程量按实际完成的实测方数计算。

2.2. 清单中未列项目的工程结算方式（以下简称“此部分工程”）：

2.2.1. 合同中已有适用于此部分工程的全费用综合包干单价，按合同已有的全费用综合包干单价对此部分工程的造价进行结算。

2.2.2. 当合同中没有适用于此部分工程的全费用综合包干单价的，则按由双方共同协商后确定全费用综合包干单价，并在施工前先报发包人审核确认后才可施工，作为结算依据。

三、其他条款说明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其授权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其授权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其授权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其授权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浔阳支行

账户名称：

账户名称：江西鼎轩电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账号：

账号：36050164015100000201

通讯地址：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 说明：1、承包人须对其提供的银行账号准确性负责，如因银行账号不准确导致付款失败的后
果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 2、若承包人变更银行账号的，则应事先提供书面联系单告知发包人，并经发包人目总
经理盖章确认后方为有效；
- 3、承包人同意原则上账户名称应与公章名称一致，如不一致的则须由承包人书面授权
并经发包人项目总经理盖章确认后方为有效。

签署日期： 2017 年 9 月 16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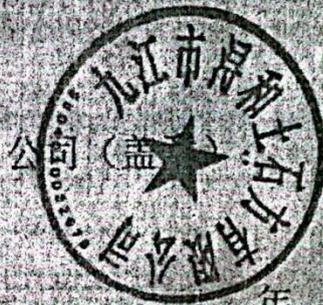
签订地点：九江碧桂园濂溪项目土方工程

证明

市执法局：

城西港区德宏工业项目地块填方需濂溪区九莲北路碧桂园土方约壹拾叁万方土回填至该地块。

特此证明。



年 月 日

情况属实 张董 2/9

朱以峰 2/9

1 承



10000元保洁费，
已委托进行渣土运输。